



桃警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68期

2016.3月出刊



2016臺灣燈會在桃園

105年春安工作系列





桃警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發行人 / 黎文明
副發行人 / 陳卿南、吳清湖
執行秘書 / 黃富村
執行編輯 / 趙婉鈞
編輯組員 / 陳盈村、劉柏松、王煒瑛

GPN 209702029
中華郵政桃園誌第00007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發行單位：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號
聯絡電話：(03)3471834

02 桃警聚焦

桃警期刊電子化時代來臨 02

秘書室主任 黃富村

05 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

「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史上最美燈會 榮耀最強桃警 05

交通警察大隊 大隊長劉印宮 組長沈廷利

10 105年春安工作系列

金猴獻桃慶祥瑞 春安圓滿過好年 10

保安科警務正 姜博舜

春安變革 精簡務實 12

中壢分局警員 林春森

春安「交通順暢」之規劃與執行 16

交通警察大隊警務員 謝明翰

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 18

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 李滿興

20 治安最前線

查獲名片型手槍 槍毒犯嫌插翅難飛 20

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 陳易佑

逆子趁圍爐夜縱火燒雙親及家屬 警抽絲剝繭逮犯嫌 21

龍潭分局警員 劉光正

23 警察實務

本局成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保障員警權益 23

刑事警察大隊組長 彭德忠

26 法令交流

淺析使用警械之損失補償 26

法制室警務正 陳瑋康

30 少年關懷

寒冬送暖 桃警小志工心靈之旅 30

少年警察隊偵查員 簡國峻

CONTENTS 目錄

34 忠勤忠義忠勇事蹟

失智翁尋兒迷途路倒 警助返家團圓 34

大園分局書記 李為杰

桃警送暖 網友盛讚 35

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2歲頑童在外遊蕩 桃警智誘「鑽漏洞」回家 36

龜山分局副所長 張世明

緊握女警溫暖的手 6歲迷童不哭了！ 37

龜山分局 什米阿貴

熱警施以心肺復甦術 挽救幼童寶貴生命 39

龍潭分局警員 劉光正

警察寒冬送暖助弱勢 40

大溪分局警員 王恩惠

41 桃警花絮

2015年四國節慶「菲越印泰—鄉聚桃園」 41

外事科警務正 吳美慧

第一屆花彩節 全民歡慶看花海 43

中壢分局警員 黃士峯

都市叢林中的豐年祭 46

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台茂購物中心Hello Kitty拼圖同樂趣 49

蘆竹分局巡官 謝岱均

50 警心園地

採購優質服裝 提升員警執勤士氣 50

後勤科股長 宋宗哲

「南區員警待勤室」整修工程紀實 52

後勤科股長 董育男

危勞降低退休年齡員警-「支領退休金種類」案例分析 54

楊梅分局助理員 邱慈惠

新媒體整合與運用 強化警政工作及宣導效能 56

蘆竹分局巡官 顏志成

濃郁的香氣 家鄉牛肉麵 57

中壢分局警員 吳偉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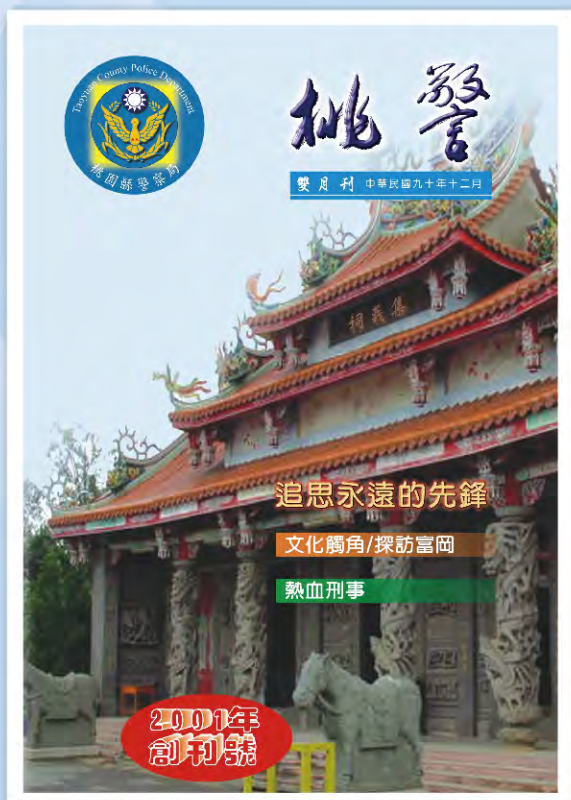
火樹銀花—台灣燈會遊記 58

警眷 楊可萱



桃警期刊電子化時代來臨

文、圖/秘書室主任 黃富村



桃警期刊前身為「桃警雙月刊」，紙本創刊號於民國90年發行，期以鼓舞警察士氣、揚善止惡、展現知性、行銷警察文化，讓民眾更能認識警察、瞭解警察，進而協助推展警察工作，達到提升警察形象及預防犯罪宣導之效果，歷經15個年頭。

桃警雙月刊自100年8月第48期起，已將電子檔上傳至本局官方網站－互動專區供同仁下載，採「紙本及電子」併行雙軌制，並於102年1月1日起改為「桃警期刊」，每季發行一次，然而以紙本雜誌較為普遍閱覽，電子模式則鮮少人知悉。為順應當前E化、環保潮流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桃警期刊自105年起，將改採低耗能、無紙化

之電子刊物版本，並將連結本局網站，使刊物內容更具活潑多樣性，行銷方式更多元化，結束長達十餘年的紙本發行刊物，正式將文刊全面電子化，預期達成低成本、低耗能、免印刷、方便管理、所占空間少、可用手機或3C產品即可閱讀等成效。但不論何種方式，必會有缺點產生，如何透過行銷運作，把缺點降到最低，讓同仁們自然而然樂於接受與習慣閱讀，才是當務之急。

熱血刑事

三、假設人、車目標追緝歹徒：

本案發生時段為廿二至二時專挑夜間落單行人或騎士犯案，且接獲案件均在平鎮市區與其難脫地緣關係，因此，清查及落實各項車檢、路檢、巡邏之勤務，每日並實施順風專案，全面偵巡路邊停放之機車，務必於最短時日，過濾出涉案之車輛。

四、善用各項勤務作為，不達目的絕不終止：

分局長特別要求所有員警，無論路檢、巡邏、勤區查察，舉凡各項勤務作為，甚至包括輪休、外宿、返家途中，凡發現有可疑人、車輛特徵者，立即報告，因而破案者，從優敘獎。



歹徒用來作為犯案的工具



桃警期刊創刊號第1期第1頁

未來，將視執行成效開放「○○期心得櫥窗」，鼓勵同仁們下載閱讀後，針對當期重點或主題提供心得感想，經徵選後於次期刊登，給予留言支持，是對於投稿者莫大的



採訪／葉莉萍、李如玉
攝影／邱福賢、玉添琛

因為人生地不熟，就拜託富岡所警員林保輝暫時充當地陪，帶我們漫遊「富岡」，這兒的建築都很老舊，看不到什麼新的建築物，當地居民說：市容景觀跟一、二十年前差不多，感覺得到富岡人拒絕現代化的勇氣！

總發行所 東京 丸の内區 有樂町 1 丁目 1 番 1 号

同時為了讓不知如何自選寫作主

對於桃警期刊有深厚情感的桃警人，現在看到那些文章，就會回憶起當時的人、事、時、地、物，栩栩如生、躍然紙上，以懷想過去制度、社會議題及法制上的變遷；透過一篇篇的文字，彷彿帶你走進歷史時光隧道，海闊天空任遨遊。

停止網路霸凌—
Stop cyberbullying
霸凌者是輸家—Bullying is only for
LOSERS

女神……(Linda Sano) 雖因為感冒而辭三、費絲是作人、並兼職及詩詞改訂師，但在成名之前也有過被罵的經歷。



Source: the guardian 2014.

本國中產階級，很快就被其
她國家的僑民所超越。以美
國為例，僑民佔該國總人口
的百分之四點五，而中國
的其中一個地區，2000
年則超過該國古中產階
級一名同性戀雙妻的
年Janey Fackover，
創設建立了Eon This W
（太平洋天堂基金會）。基
經人學早于廣教、創

對李國，促進終身學習
機會給基层的社區居民

但是更清楚地看到劉國威的情況，更提供了參考對象。

在教堂碰到了女神卡卡的歌單，於是想要告訴正在閱讀的你，很多事都可以選擇，而且你是可以改變一些的人，每個人都有到了自己能力去面對解決這些問題。

因為網路科技的發展，許多精確並非直接面對面互動，外教的眼睛已經看不到課堂中佔了愈來愈多重要的成分，所以網路溝通 (Online learning) 的屬性也愈來愈多。

鐵路國家是透過解治流行語言暴力，這些暴力可以是王化史說或針對鐵路使用者的

2015/6/27

現在讓這世界不再加入生活一個武漢的人，所以到過年就使用各種記憶，你只能把一些變壞或壞的記憶跟不可以信任的人分享，如果說收到不需要的訊息或電話，不需要回復以免把不必要的禍延。

(四) 了解網路如何運作 (Understanding how Internet works)

當你在分享照片或影片時，就將你已經
就的手機消息送給這些檔案，也有可能已經
在那些公司或該公司永久存檔了；也就是說，
前，一些你發出的私人消息將來永遠會在
網上留存。

(2) 斐波那契数列 (Fibonacci)

青少年很多事還在學習發展的階段，家長若能利用青少年對知識的學習興趣，讓他們知道有學識或資訊可以買來一把把「鎗」(infiltrate)，如果青少年無法好好運用當下的權利，那青少年就要失去他們的未來。

目前在美国

合時最為妥當。但是這番話被誤解到部分
為佛法，以以顯教之佛法義（*fecerit obli-
vione legis*）以前可以阻絕之之惡業的罪惡，
除此以外，英國各州之法律也有可以阻絕
之惡業罪惡。至於此一封信對英國社會
有所不同，低地方則是根據立憲之旨而
行（*see the law otherwise*），英皇則是符合
教育行政人神法義（*Decree of Education*）
（*see the law right*）和民法神（*Definition
of Justice*）之民法神（*civil rights doctrine*）來解釋
民法神。

網絡網管的產生不是太難的，就是網管或校園網管屬於「盲人摸象」的事件，且去利用一時的威權訓導的方式處罰犯錯的孩子，應去問題必須在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及社會人更有責任在內科技，共同解決這些問題。

Hsiangping Wu, Ph.D.
Assistant professor
College of Education and Human
Development

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Leadership
Preparation
Area of Bilingual/ESL
Teacher Education

One University Way, San Antonio, TX.

E-mail: hwa@stan.sattmusedu
041000 (210) 764-2563



筆者：福建仙游理工大學教務處發展與國際博士

民國90年第一期的創刊號，刊出「追思永遠先鋒」、「文化觸角探訪富岡」、「熱血刑事」等三個主題，可想到前人豐富的前瞻性思維，將不同主題連結融合，並非屬「僵化警政月刊」。直到近期65期警眷吳曉萍博士投稿「停止網路霸凌 - Stop cyberbullying」之校園安全專論，顯示出不僅警察同仁具有專業知識，熱愛警察的警眷，一樣可以參與投稿寫出共享的好文章；另不同年代眾多學長姊們所共同創造智慧結晶的菁華文章，充實豐富了桃警期刊，讓我們走過春夏秋冬15個年頭，每年都有耳目一新的文章可以品味，好似知識結晶連串成珠，結實累累。而今電子化的時代來臨，為了

加大刊幅，兼顧品質與理念，未來將會放上許多法律新知、旅遊感想、執勤趣聞等不同以往的主題，以豐富電子期刊。由於電子化的實施，將適度增加照片，賦予期刊深廣的生命與活力，更希望透過豐富的圖片，讓讀者可以快速瞭解文章內容及筆者所表達的意涵。

期許有志者踴躍投稿，投稿好的文章、而好的文章被我們「悅讀」，讓電子化的優勢傳遞到社會每個角落，誠摯希望支持桃警期刊的朋友們，與我們一同共創願景，大家的支持與鼓勵，是鼓舞我們不斷地創新、成長的動力泉源。



人物專訪

追思永遠的先鋒

范姜群國

捐軀獻身浩氣長留寰宇，捨生取義英靈含笑蒼穹！

大義凜然壯志千秋不滅，忠魂磊落丹心一片長生！

文：華如玉

九月一日凌晨，一串無情的槍聲劃破寂靜的天空，雖奪走英靈血肉之軀，但捍衛先鋒奮戰不懈的精神，卻永遠烙印在我們的心中永生不滅。

那是一個看似風平浪靜、寂靜無垠的夜晚，大多數人皆已沉沉入夢，唯有你——范姜群國依然堅守，儘管明知前有險路與兇虎，仍然毫不畏懼的擱停臨檢，欲將歹徒繩之以法，無奈歹徒太殘暴，將同胞心中的華友、女友心中的良人、慈母心中的孝子奪走。但卻也激起我們心中同仇敵愾的情緒，再兇狠的歹徒亦難逃法網，已成階下囚，以儆同儕，以祭在天靈。

范姜群國自幼生長於故鄉——尖石鄉的勇士驛堡



坐落於山好水、風景秀麗的尖石鄉，范姜群國自幼生長的地方。

追思永遠的先鋒

新生

秀偉峻峭的山峰、令人心胸開闊；清澈見底的溪水、令人忘卻塵囂，在新竹縣尖石鄉一處坐擁好山好水的山地部落，就是范姜群國自幼生長的地方。

根據古老的傳說：尖石鄉是因一顆伴有百齡松植常年青翠，形態雄偉、氣魄萬千雖久經風霜烈日暴雨侵蝕，依然聳立如故的巨石而得名，無怪乎長於此地的范姜，如此勇毅忠義、不屈不撓，令人敬佩！



是一段美麗的因緣，三歲的你——范姜群國穿著警察制服英姿煥發的模樣，令人望而欣慕，不免替云云眾生感謝上蒼的厚愛，賜予我們捍衛治安的勇士。

桃警期刊創刊號 2001 年 12 月 16

桃警期刊創刊號 2001 年 12 月 16

「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 - 史上最美燈會 榮耀最強桃警

文、圖/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劉印宮、組長沈廷利



105年2月19日至3月6日，為期17天的台灣燈會，並不算太長，但這舞臺散發的亮度和熱度，遠超乎我們的想像，而我們桃警團隊參與燈會的故事，早從一年前就已經拉開了序幕...

桃園接棒 燈會起跑

104年3月15日，台灣燈會在臺中的最後一天，鄭市長親率市政府各局、處首長及代表，與臺中市政府團隊進行了隆重的台灣燈會交接儀式，宣布已經有27年歷史的台灣燈會，終於選在桃園繼續寫下嶄新的篇章，大家心底一則以喜，一則以憂，喜的是桃園市民終於有機會參與全國最盛大的節慶活

動，而市政府的團隊更能向全國，甚至全世界展現我們的策劃與執行能力；憂的則是燈會工作千頭萬緒，到底該如何著手進行？市長接下象徵傳承燈籠的那一刻，就像一場馬拉松接力賽鳴槍起跑，桃警團隊該如何組織、配速及衝刺，才能完美通過終點？

他山之石 取經攻錯

事實上，我們在燈會起跑之前就已經做好暖身了。在市政府還沒開始著手準備以前，桃警團隊已奉局長指示，由交通警察大隊擔任秘書單位，總承辦台灣燈會之勤務規劃工作，且很有遠見地在臺中的燈會舉辦期間，拜訪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汲取第一手的



經驗，實地參訪聯合指揮所、會場安全維護及交通管制疏導的規劃與勤務作為，之後並陸續走訪南投縣政府警察局，持續汲取他縣市警察局辦理燈會的寶貴經驗，每個參與的桃警成員心中，對台灣燈會已經有了清楚的輪廓，也就此開啟了為期一年的規劃作業。

組織規劃 團隊分工

市政府成立「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執行委員會，將各項工作分為20個工作小組，本局負責主政「安全維護組」工作，協同消防局、交通局、法務局及政風處辦理有關會場安全、救災救護、理賠保險等事宜，並擔任「交通運輸組」之協辦機關，配合交通局規劃各種交通管制措施、停車場以及接駁路線，且於燈會期間執行交通管制疏導工作。

桃警團隊由局長兼任指揮官，3位副局長兼任副指揮官，主任秘書及督察長兼任執行秘書，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兼任副執行秘書，率領交通警察大隊、刑事警察大隊、保安警察大隊、少年警察隊、婦幼警察隊、保安科、防治科、行政科、後勤科、外事科、保防科、督察室、資訊室、秘書室、公共關係室、勤務指揮中心、民防管制中心、刑事鑑識中心等18個單位組成核心幕僚。



燈會會場雖以青埔地區為主（中壢分局），但面積達32公頃為歷年最之，且停車場、接駁場站及接駁車專用道擴及海軍桃園基地（大園、蘆竹分局）、中路風禾公園（桃園分局）、內壢及楊梅火車站（中壢、楊梅分局），除各場域所在地轄區分局參與燈會勤務外，並請平鎮、龜山及八德分局支援中壢分局，總計有8個分局全力投入燈會勤務，是桃警團隊歷年來最大規模的勤務。

為了讓規模龐大的桃警團隊有效分工、落實執行，與市政府之各項規劃無縫接軌，我們一共召開了13次的工作小組會議；而從市政府一層長官主持的執行委員會，到各工作小組主辦的會議、會勘不下百場以上，我們從未缺席，因為桃警負責的「會場內安全維護」及「會場外交通疏導」終將成為燈會成敗的關鍵，桃警堅強的能力與形象，更承載了市政府各局處最深切的託付及期盼，而交通警察大隊奉局長指示，總承本次燈會警察局的秘書工作，負責協同本局各單位落實勤務規劃，並建立起各單位與市政府各局處良好的聯繫窗口，這不僅是重擔，更是我們光榮的使命。

嘔心瀝血 造就傑作

105年2月19日，燈會試營運開始，我們終於踏上了籌辦已久的舞臺，但儘管已歷經長達一年的籌備，燈會現場瞬息萬變的狀況，讓我們必須立即決策與應變。



快速回應民意 調整高鐵動線

原規劃搭乘高鐵民眾需至願景館搭乘接駁車，因應搭乘高鐵旅客需求，市長責付立即研擬對策，交通警察大隊立即協同中壢分局及與交通局研商，當機立斷調整了管制區的範圍，讓接送高鐵旅客的車輛，可以經由青心路臨停，而且交通局還增闢了高鐵的機車停車場。這些調整同時兼顧了交通管制和高鐵旅客的需求，是我們立刻回應民眾的期待。燈會期間也曾傳出非高鐵特約的計程車隊不滿無法進入高鐵周邊管制區內排班，桃警團隊也立即疏處，趕赴現場維持秩序，最終協調計程車進出及排班動線、位置，化解可能的陳抗情事。

星星之火 足以燎原

攤販問題於各項活動履見不鮮，本次燈會合法及非法攤販區不斷發生陳情及移除相關設施情事，為免成功的燈會被攤販議題影響失焦，桃警不僅派員協助市政府相關單位執行公權力、配合調整管制措

施，也密切掌握情資，於各項攤販狀況升溫之際機先掌控，並以優勢的警力立即配合市政府公權力的推展，終讓攤販爭議順利落幕，贏得市政府各單位對桃警團隊之倚賴與敬重。



參觀人潮歷史天量 警力投入全力以赴

2月28日那天，各燈區累計進出369萬人次，不僅創下台灣燈會史上單日最多參觀人次的紀錄，大量車潮湧入國道2號大竹交流道、台31線和領航南、北路，燈會會場周邊的停車場及中路服務區停車場都被停滿，海軍桃園基地停車場14000席也發揮最大的收納停車功效，高鐵站更擠滿了進出站的遊客。

為了不讓周邊交通癱瘓，交大於交維中心立刻協調國道高速公路局封閉大竹交流道往青埔方向匝道，引導車流往海軍桃園基地停放，並請各交通崗哨及巡邏同仁同心協力，淨空接駁車專用道、統一號控及疏導策略，不僅讓交通局加開的接駁班次順利通行，臺31線及領航南、北路等主要幹道之大量車流也漸獲紓解；而高鐵站前擁擠的人潮，在桃警團隊與高鐵公司協

調之下，立即改善排隊及購票機制，並且由副執行秘書當機立斷請中壢分局動員60名警力維護排隊秩序、控制場面，幸未發生推擠或踩踏等意外事件。而其他停車場、燈區也在人潮爆滿情況下，透過各分局警力的協助，得以維持良好秩序，終能順利散場，完成這場不可能的任務。

經過228的淬鍊，桃警不敢鬆懈，持續為接踵而至的人潮做準備，交通問題更為重要，局長指示交通大隊長應立即召集轄區交通組組長檢討策進，做出以下關鍵的決策，也讓接續一週的燈會交通順暢無礙：

- 一、貫徹淨空接駁車專用道，尤其預估17時起為進場(往會場)高峰，19時30分起為離場高峰，應於接駁車專用道沿線每處路口派員執行管制，特殊路口（如接駁車轉向）增派警力引導車流、加強疏導；交通警察大隊全時段6臺大型重型機車於接駁車專用道強力巡邏，並持續動用機巡人員強力驅離闖入專用道車輛，路口崗哨則實施攔截。
- 二、大竹交流道與會場之間為最重要的路段，專用道需連貫布設才能發揮效用，協調交通局加速布設完成，交通錐稀疏路段亦請交通局檢視、補強，各分局複式檢視及加強，並自行攜帶交通錐擺放。
- 三、善用科技器材，分局落實查報專用道布設及執行情形，並佐以相片回傳燈會LINE群組，局本部燈會指揮中心以遠端監控車流，及時調整管制方式，有效紓解交通狀況，由交大每日與警廣及亞洲電臺密切合作廣播宣導，透過網路及交大臉書傳遞最新資訊，有效分散車流於不同時間及運用不同路徑前往賞燈。

展臂勤耕 守護燈會

桃警團隊雖然不是這齣戲的主角，但在會場的各個角落，可以看到巡邏的制服警力及便衣刑警讓心懷不軌的宵小不敢造次；防爆小組確保偌大的會場不被恐怖攻擊的陰影籠罩；每個路口的交通崗哨讓行車維持順暢，管制落實確保燈會無交通安全之虞，居民及旅客的生活機能也不因燈會而受到影響；來回穿梭的大型重型機車，貫徹了接駁車專用道的暢行；高鐵站前由警力圍起了人牆，讓爆滿的人潮不改失序；攤販聯合稽查小組的嚴正執法，成為市政府處理攤販問題最可靠的後盾；駐守在服務站內的同仁，不時扮演起最佳的保母、導遊，以及國際交流大使，讓每個落單的孩童與長輩、迷失方向的國內、外遊客，感受到桃警團隊最溫馨的服務。

這次燈會累計超過2000萬的進出人次，創下史上最高紀錄，為了不辱使命，我們疲於奔命、精疲力竭，但桃警的努力，讓每位遊客和市政府長官、夥伴看到我們的堅毅，像是遭受暴雨狂潮拍打和衝撞，仍然無法摧毀的城牆，在最艱困的時刻依然剛直挺立。

桃警團隊不畏每天的困難與挑戰，還在市政府每晚檢討會之後，自行召開會議，不斷淬煉、精進各種勤務作為。每位同仁昂然堅持的身影，不僅獲得市長特別的肯定，更成為署長眼裡「燈會最美的風景」。

功成落幕 榮耀感謝

3月6日，燈會在市長感性的「幕後英雄之夜」演說下圓滿落幕了，桃警在燈會的成就，不僅只是每位成員的努力，更因局長、3位副局長，主任秘書、督察長，以及各單位主官(管)的時時提點、諄諄指導，並身體力行、親力親為，帶領桃警團隊始終在正確的方向上前進，才能完美通過終點。

成功不是偶然，只有全力以赴才知箇中艱辛，如今謝幕的掌聲響起，回想起那些過了晚餐的會議、夜以繼日的規劃作業，站到發軟、疼痛的雙腳，還有洋溢在遊客臉上的幸福，這一切不敢說都是桃警的功勞，但絕對是對我們最大的肯定，17天的燈會，交大重要幹部與長官們敬業地守在燈會現場，未曾鬆懈，不敢休假。

感謝領導我們的各級長官，支援我們的守望相助隊、義警、民防、義交，慰勞我們的友軍單位，協助我們的保安警察第一、四總隊、刑事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與我們站在同一條船上的市政府各局處，以及每位同甘共苦的桃警同仁，還有在桃警身後默默支持的警眷，因為你們，成就了史上最美的燈會，榮耀了最強的桃警團隊。





金猴獻桃慶祥瑞 春安圓滿過好年

文/保安科警務正姜博舜、圖/攝影小組



中華民國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甫平順完成，105年的春安工作接續自2月1日22時起至2月15日24時止實施，為期15日，緊鑼密鼓地展開。桃園市在市長鄭文燦的帶領之下，展現無比的企圖心，在105年初始的重點任務——春安工作，本局與市府團隊全體同仁併肩齊力，希望為「桃園市」帶來絢麗的開始，也留下最美好的起始點。

春安工作每年在春節前後執行，其成效獲得民眾一致的肯定。此次內政部警政署更將春安工作朝精簡化、常態化方向執行，縮減績效評核項目，使同仁勤休正常化及避免為爭取績效而衍生流弊，甚而造成勤務失衡，影響正常勤務遂行，並期望新警察文化的建立，讓所有員警同仁與其親友都能夠「會親好過年。」

今年的春安工作，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心」為工作主軸，統合協調運用地區友軍及義警、民防、守望相助隊協勤民力等社會維安力量，強化預防



作為，防範犯罪及公安事件發生，並加強維護交通安全與為民服務工作。在「治安平穩」方面，以犯罪預防偵防並重，加強「防竊（扒）、防搶、防詐騙宣導」、「取締職業性賭場」、「維護金融機構安全」等犯罪預防工作，並實施檢肅非法槍彈、加強查緝竊盜及保護兒少安全等作為，以淨化社會治安，減少民眾受害；在「交通順暢」方面，採機動、彈性與即時方式，針對年貨採購及春節期間各旅遊觀光景點、遊樂購物中心等區域，到聯外交通幹道、國道交流道周邊道路等交通樞紐可能湧現之人潮、車潮，加強交通整理、疏導管制等作為，以及替代道路的完整規劃與結合廣播媒體合力宣導等措施，同時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嚴重超速（超速40公里以上）」等交通違規加強執法，確保民眾行的順暢與安全；在「服務熱心」方面，民眾於春節期間提領巨額現金，或是對於居家安全有所顧慮者，本局提供多項便民措施，例如：協助維護民眾（含外僑）舉家外出住居安全維護、提供鉅額存、提款護鈔服務，保護存提款安全等，同時也針對治安、交通需求或為民服務等，於特定區塊擇定時

點進駐「機動派出所」，提供即時服務與關懷，並加強執行失蹤人口查尋工作，希望讓更多的家庭能夠團圓。

另外，市府團隊為便利民眾春節期間各項公共服務，藉由透過各相關局、處的橫向整合，推出「桃園春節服務不打烊」措施，於新年期間實施「公安社福」、「醫院食安」、「觀光走春」、「交通運輸」、「環境清潔」5項為民服務措施。相關急難救助關懷、除舊布新清潔大掃除、醫療照護、民眾居家消防安全及藝文觀光遊憩等相關服務資訊彙整於一張列表，讓民眾可快速檢索所需之資訊與對應窗口單位及電話，希望民眾在春安期間能感受到市府團隊所提供之優質服務。

105年春安工作已圓滿結束，同時也開展了105年各項治安維護工作。治安的進步應是無止盡的路程，未來的挑戰已在前方，隨著科技的日新月異，打擊犯罪、維護交通與為民服務，是一項永不停息的使命，我們桃警團隊應持續策勵勤務作為，卯足全力積極維護社會治安、提供民眾順暢的交通與熱心服務，共同營造桃園市成為優質、幸福、安全的生活家園。





春安變革 精簡務實

文、圖/中壢分局警員 林春森



春安緣起

往昔我國在農業社會型態下，每屆冬季期間，由於歲末天寒，平日不務正業之徒，乃藉機鋌而走險偷竊劫奪，以維生計。地方政府為自衛自保，遂發起里鄰聯防抵禦盜匪，故稱之為「冬防」。民國38年中央政府撥遷來臺，為穩定社會治安，自當年12月1日至39年2月實施冬防，自此冬防工作即每年按期實施。

民國60年後，社會結構丕變，犯罪型態日益升高，政府鑑於過去「冬防」工作已不足以確保春節期間之安寧，乃自63年起，責由臺灣警備總司令部，策訂「春元一號」工作，由該部統合有關情治單位及保防體系之力量，全面實施。民國76年，政府宣布解嚴，「春元工作」移由警政署

辦理，當年12月19日該署策訂「七十七年春安工作指導計畫」，函發各級警察機關執行，從此「春元工作」遂更名為「春安工作」，並冠以年號，實施迄今。

春安變革

往例春安工作均區分為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心等三大主軸為導向。

在治安上不外乎檢肅非法槍彈、檢肅黑道幫派、加強防制竊盜、防竊（扒）、防搶、防詐騙宣導、取締職業性賭場、維護金融機構安全、保護兒少安全、偵破重大刑案、防制毒品危害及積極查捕重要逃犯等10項重點工作。

在交通上則有交通安全順暢、減少交通事故及嚴懲重大違規等3大項。

在服務熱心上則以整備執行、義警民防

協勤及為民服務為重。

春安工作評核表上林林總總，一堆表格，一堆數字，為了數字遊戲，各單位無不卯足全力，創造佳蹟，當全國都在歡度春節，與家人團聚之際，只有警察同仁的眷屬得放棄這個團聚的時節，令人深感警眷難為。

感謝署長就任以來，採取多項春安的變革，使其更人性化、生活化、常態化，評核的項目不再是冰冷的數字遊戲，而是強調警民之間的互動，創造祥和的社會態樣，最大的不同就是不玩數字遊戲，不看名次（避免造成數字上的迷失），只求等第（可以專心服務工作，實事求是）。往例春安工作開始時，需成立春安工作指揮所，編組人員進入指揮所輪值，春安工作需每日計報，為了績效，通緝犯或是掌握中的重大刑案，都是等到春安工作開始後，才陸續端菜上桌，雖然不切實際，但為了單位的榮譽，只好暫時在心上抹上一層黑了。

自105年起，春安工作評核項目由16項簡化為7項，原檢肅非法槍彈、加強查緝竊盜、偵破重大刑案、防制毒品危害、查捕重要逃犯等各類刑案績效不列入評比，避免養案的情形發生。而在協尋失蹤人口、護鈔及維護舉家外出住居安全等部分，則由各單位務實受理，不以件數做為評分依據。春安工作期程也由原本動輒20至30日縮短成15日，春安工作績效計報，也從每日計報，改成前後計報兩次，平時各單位均已有代理人制度，取消指揮所輪值，讓警眷能享受團圓和樂的氣氛。

春安校閱

筆者負責春安工作業務已歷四年，感受最深的項目就是「春安校閱」及為民服務之「寒冬送暖」這兩項。

桃園市政府舉辦「春安工作校閱活動」，一直以來都是由地方首長主持，當下市政府各局、處首長列席觀禮，受校隊伍集合了



刑事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各警察分局、桃園市民防總隊義勇警察大隊、民防大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守望相助大隊以及婦女志工大隊，以壯盛的軍容，提振員警的士氣，雖然每年的「春安校閱」都是在冷冽的寒風中進行著，但參與受校的隊伍，卻不畏寒風，以身為壯盛軍容的一員為榮，猶如傲立寒冬的梅花，驕傲地豎立著。

校閱開始，由保安警察大隊大隊長擔任現場指揮官，由警察局局長暨各局處首長，陪同市長逐一檢閱受校隊伍，市長返回主席臺後，由交通警察大隊直屬中隊騎乘哈雷重機車前導，率代表各單位車隊，一一通過主席臺，隆隆的引擎怒吼聲，直竄天際，彷彿在向天宣誓，執行春安工作，讓民眾能歡渡春節的決心。

往年的「春安工作校閱」活動，都是在深夜中進行著，鄭市長就任以來，自104年春安工作開始，即變更為白天舉行，不僅減少噪音影響鄰近居民，也可以讓附近的居民有參與感，增進民眾的共識。

為民服務

歲末寒冬，弱勢族群苦尋過年節氣，每逢春安工作期間，特別重視弱勢族群的感受，為了讓他們多一份年節的氣氛，中壢分局每年都會辦理一連串的為民服務工作，除了加油站、超商、金融機構巡守及存、提款安全（護鈔）外，針對弱勢族群，增加了轄區內之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弱勢團體、街友等，辦理了一連串的發放物資、義剪、提供街友洗熱水澡等服務工作。





今年中壢分局結合了中壢大同扶輪社，於春安工作期間，在桃園市中壢區銀河廣場，共同舉辦了「105年春安工作寒冬送暖暨擴大預防犯罪宣導」活動，適時實施預防犯罪宣導，辦理有獎徵答，大同扶輪社王興業社長，結合了中壢區所有扶輪社，募集了許多生活物資，經由中壢區里長聯誼會溫永達會長所提供的各里需扶助的清冊，給他們最需要的關懷。

另外，中壢分局各派出所平時即用心經營轄區，對轄區十分熟稔，深入了解地方，針對轄內之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及弱勢團體，在這需要關懷的季節裏，主動發起關懷、慰問活動，讓這個社會中，多了一份溫馨、多了一份感情，誰說「春安工作」是一份剛性的工作，「春安工作」還是有它溫柔的一面呢！





春安「交通順暢」之 規劃與執行

文、圖/交通警察大隊警務員 謝明翰



假期概述 狀況分析

105年春節假期長達9天，且本轄自除夕至初五天候均為晴天，湧入大溪老街、蓮座山觀音寺、慈湖、石門水庫及龍潭小人國、六福村、蘆竹台茂購物中心及各地著名廟宇的人（車）次均大幅增加。「返鄉、進香祈福車潮」高峰，發生於2月8至9日（年初一至初二）；「闔家出遊車潮」高峰，發生於2月10至12日（年初三至初五）。

先期規劃 強化宣導

本市於春節期間主要旅遊景點，以大溪老街、蓮座山觀音寺、慈湖、小人國、石門水庫及台茂購物中心、華泰名品城為主，本

局交通警察大隊及各分局事前即辦理多場協調會及現地會勘，與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養護工程處中壢工務段、復興工務段、桃園市政府交通局、工務局等路權單位，並邀集相關賣場或廟宇，共同研商交通管制與工程改善事項，為春節疏導奠定良好的基礎。

本局各分局依轄區特性與本局「105年春安工作期間（含春節連續假期）交通疏導工作實施計畫」，結合與路權單位的協調成果，規劃各項交通疏導與管制工作，重點如大溪崎頂圓環管制、各地重要廟宇（大溪蓮座山觀音寺、龜山壽山巖觀音寺、蘆竹五福宮、觀音甘泉寺等）周邊車流分道及單行管制等措施。

為了讓更多市民了解春節假期的交通疏導規劃，今(105)年交通警察大隊網頁除持續推出「春節交通順暢路況專區」，把具有動態即時路況資訊的「google路況地圖」、「桃園市交通資訊中心」，與靜態的「桃園市轄內替代道路」及「交通疏導路線圖」，讓民眾「一網打盡」外，更利用臉書Facebook成立「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粉絲團」提供各項最新交通訊息，方便市民可在出門前多加查詢、運用，選擇最迅捷的交通路線。

配合國道 管制疏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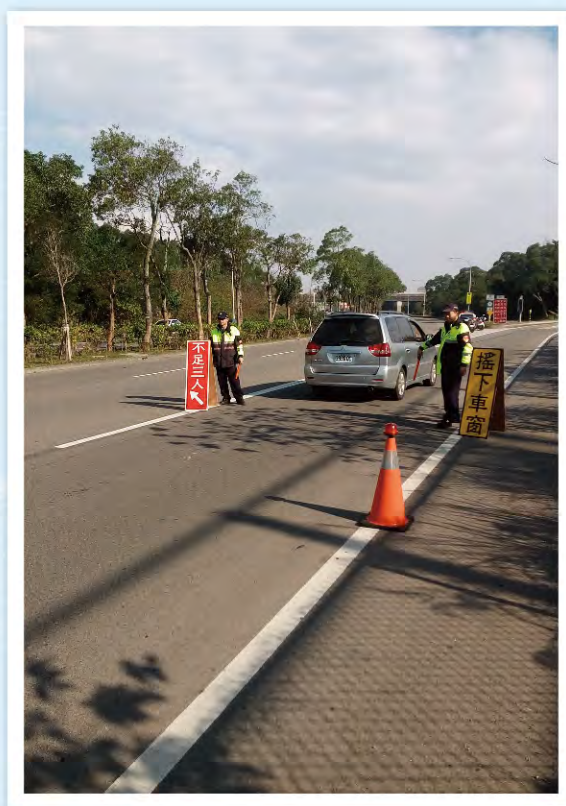
國道高速公路局於2月11、12日實施北上高乘載管制，本轄計有國道3號龍潭、大溪等2處交流道須配合實施管制，各相關轄區分局依規定落實管制，認真執勤，有效協助維持國道車流順暢。

善用科技 監控路況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於春節連續假期，由各分局每小時將轄區路況結合google路況地圖，利用line回報於主管群組，以利掌握全市交通狀況，並適時通報警察廣播電臺，除能將路況資訊即時傳達給用路人之外，更有利於各項疏導作為與路況之決策與管制，整合本局各單位之縱向及橫向聯繫；如2月6日9時許，臺66線12.5K至13.5K處因重新鋪設柏油導致雙向管制，相關分局立即通報、反映，迅速派員維持交通順暢安全，處置得宜；經統計本次春節假期間各單位提供廣播電臺、新聞媒體，關於路況資訊與處置作為計305則，與各媒體即時連線報導路況計15次，成效顯著。

任務圓滿 成效斐然

本局各單位嚴謹訂定計畫，全力協調路權單位，並動用警力3,537人，民力1,507人投入春節連假交通秩序維護工作，在各級勤務同仁的努力下有效減輕春節期間交通壅塞情形，確實紓解車流，充分展現了桃警團隊縝密的規劃構想與精實的執行能力。





金融機構安全維護 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

文、圖/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 李滿興



強化安全維護

春節年關將屆之際，桃園市政府警察局為防範重大金融強盜、搶奪、竊盜等刑案發生並加強春安防搶、防竊(扒)、防詐騙宣導，讓全市民眾歡喜過新年，於105年1月21日上午10時在警察局2樓大禮堂辦理「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協調督導會報」暨「春安工作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會中邀請轄內各金融機構、金銀珠寶、當舖業、保全業、保險業、加油站、超商、大賣場及計程車行等公會代表及金融商家業者等60餘位代表與會座談，由警察局副局長劉興脩主持，會議中特別提醒與會業者對於整體環境重新檢視加強

安全維護，並從空間設計、環境改變著手，強化自我防護功能，確實做好員工自衛編組演練，另各分局會落實執行防搶演練，以提升狀況應變處置能力。

具體行動作為

本局劉副局長表示：金融機構對經濟的穩定發展有非常大的貢獻，事實上治安層面是否穩定，各位是居於關鍵的地位，當然警察同仁更是責無旁貸，希望我們共同努力維護春節期間金融秩序與治安穩定，基於警力有限、民力無窮，請計程車工會協助宣導廣播，若發現可疑人、事、物或刑事案件，立即通報警方處理，雙方並建立聯繫窗口平

臺。另近來「小額遊戲點數詐騙」及「詐騙車手ATM提款」案件都發生在超商及金融機構所附設提款機，本局會全面張貼「防詐騙警語」，請各超商及金融機構業者加強對疑似詐騙案件實施「關懷提問」或直接通報警方到場處理，以共同維護社會治安。

另外為了防止犯罪移置作用，使歹徒轉向其他財物匯集處所（如金銀珠寶業、當舖業、加油站、超商及大賣場等）犯案，本局已要求各分局加強勤務部署，於重點時段規劃金融機構周邊巡邏、守望或埋伏勤務等主動打擊犯罪之作為，及時有效遏制強盜、搶奪及竊盜案件發生。

籲請各業者共同配合本局強化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工作舉辦員工自衛編組演練、執行強化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及配合各分局舉行防搶演練，落實安全防護措施，期透過環境檢測工作，對防護措施較為薄弱之業者及時提出建議，以增強各業者自我防衛能力，共同協力嚇阻犯罪發生。

建立治安聯防

據資料顯示，桃園市104年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工作防治成效良好，但警察局仍強調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工作不可一日鬆懈，維護金融機構及營業場所安全乃是經常性、持續性的工作，而落實安全防護工作更須藉由強化硬體防護設施與員工教育訓練，期能在狀況發生時充分發揮警覺性、膽識與應變、制變能力，以減少金融機構強盜、搶奪、竊盜等案件發生，以維護春節期間治安穩定。最後，預防犯罪是每一個國民的責任，破案是警察唯一的責任，大家共同預防犯罪，各營利事業單位，共同肩負社會責任。

POLICE





查獲名片型手槍 槍毒犯嫌插翅難飛

文、圖/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 陳易佑



為淨化選前治安，本局黎局長特別要求所屬，將檢肅槍毒列為首要治安重點工作，務求達到治安平穩。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接獲線報，得知以林○○(竊盜、槍砲、毒品、傷害、詐欺等前科)為首之販毒集團，經常出沒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苗栗、高雄市等地區，並以販賣毒品及槍械為業，自104年5月起即實施跟監、埋伏等偵查手段，確認林姓嫌犯確實涉有重嫌。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與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六大隊第二隊組成專案小組，經過5個多月的蒐證，於10月19、20日由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林文中檢察官指揮，兵分多路執行查緝，總計查獲名片型手槍1枝、金牛座手槍1枝、掌心雷手槍2枝、迷你左輪手槍1枝、彈匣2個、改造子彈成品40顆、改造子彈半成品52顆、子彈彈頭7顆、槍枝零件3包、子彈底火4包、喜得釘133顆、火藥3包、海洛因3.10公克、海洛因注射針筒1

支、安非他命玻璃球3顆等證物，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及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將林○○等嫌犯移送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其中，黑色長條型厚度約1公分的名片型手槍看似打火機，可裝填2發子彈，放置於衣物口袋幾乎藏於無形，如遇緊急狀況，嫌犯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速度擊發，所幸警方運用密切之橫向聯繫，加上現場指揮官處置得宜，及時將林○○等人緝捕到案，避免傷及無辜。

本局呼籲民眾勇於出面指證犯罪不法事證，本局黎局長將檢肅槍毒列為首要治安重點工作，警方將整合團隊力量，發揮合作默契，強化打擊犯罪偵查能量，勿枉勿縱、杜絕不法，具體回應民眾對警方打擊犯罪維持社會治安之期待，全面淨化治安，安定社會民心。



逆子趁圍爐夜縱火 燒雙親及家屬 警抽絲剝繭逮犯嫌

文、圖/龍潭分局警員 劉光正



除夕夜家庭團圓吃年夜飯之際，卻發生了人倫悲劇，於105年2月7日19時40分許，在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360巷內之民宅內發生了火警，本局龍潭分局接獲報案後，隨即趕赴現場協助消防隊救援並管制封鎖現場，無情的大火造成了重大傷亡，大火撲滅後，清查並通報刑事鑑識中心派員至現場勘察採證，據逃出火場家屬表示，係親屬間發生爭執，翁姓主嫌竟潑灑汽油後，隨即點燃火苗縱火燒雙親，手段之兇殘令人髮指，最後造成了6死4傷的家庭悲劇，警方立即組成專案小組積極查緝犯嫌，以釐清案情。

龍潭分局分局長胡美華指示專案小

組以案發地點為中心，調閱沿線所有監視錄影設備，以追查翁姓犯嫌(翁○賢，男，54年次，桃園市人)到案，據其他家屬供述翁嫌與父母親同住於該處，平時與家人較無互動，相處不睦，個性孤僻，在105年2月7日晚間適逢除夕夜，家裡兄弟姊妹均返家團聚吃著年夜飯，翁嫌卻突然情緒失控地對家人咆哮，事後竟拿著預藏的汽油朝正在吃團圓飯的家人(含父母、兄弟、姪子、姪女、看護等共16人)潑灑，因多處潑灑又正對著親人身上、飯桌及出入口潑灑家人，另又到住家外的停車場潑灑家人的數輛汽車，點燃後隨即騎乘機車逃逸。

專案小組不放棄任何蛛絲馬跡，經抽絲剝繭的調閱沿路數百支監視器，逐漸建立整個案情架構後，掌握翁嫌往桃園市復興區山區逃逸，專案小組有鑒於北橫路途遙遠，在山區佈下天羅地網在北橫（台七線）沿線小路工寮、鐵皮屋、橋墩下等處逐一清查，並在台7線巴陵至明池間，分派兩路沿途徒步搜查。另員警在宜蘭縣明池附近的民宿居住，以利機動性派遣，在山區搜尋過程與當地居民布建諮詢人員，期望能佈下天羅地網迅速將翁嫌逮捕歸案。皇天終於不負苦心人，於2月12日大年初五的上午11時許，在台七線51公里處之路旁，將翁嫌順利逮捕到案。

經警方調查，翁嫌出生望族，在家中排行老么，上有兄姊共6人。因兄姐們成績優異，現多為醫師、公務員等職，相較於他僅靠養雞狗、種菜維生，翁嫌自認為父母偏心，讓他記恨在心，就除夕當天翁男考慮許久，決定行兇後，在自己房間內噴漆寫上「坑人很爽，等我回來」字句，到家中各處潑灑汽油。翁家等十六人當時正在餐廳吃年夜飯，後來有人聞到汽油味道到外尋找。翁嫌竟突然提著汽油出現在餐廳門口，並朝人及餐廳門口等多處潑灑汽油縱火後隨即騎機車離去，翁男逃亡時

將手機丟棄，不知外界訊息，落網後竟詢問警方說家人「幾死幾傷」？得知雙親皆過世後，並無反應。在警方訊後移送時，詢問他有沒有後悔？翁嫌卻冷笑搖頭直說沒有，還反問警方「你們知道父母怎麼對我的嗎？」冷血的態度讓偵辦的員警們也直搖頭。

本案經龍潭分局專案小組員警30餘人，放棄春節與家人團圓時刻，從除夕夜發生案件後不眠不休，努力偵辦下，在大年初五將嫌犯順利逮捕歸案，警方訊後全案依殺人罪嫌移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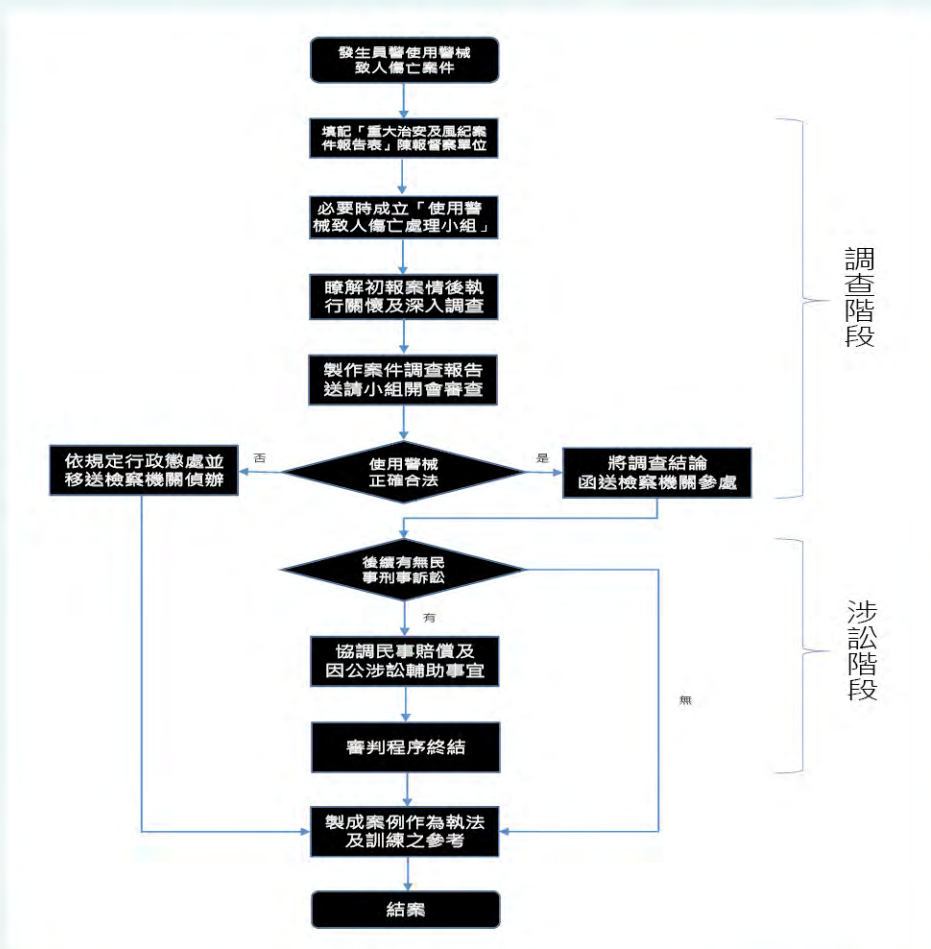
本局成立 「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 保障員警權益

文、圖/刑事警察大隊組長 彭德忠

內政部警政署鑑於目前員警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案件，協助處理層級較低，成效亦較有限，為整合「使用警械案件調查」及「因公涉訟輔助」等現行程序，並提高至警察局（總隊）層級，於104年12月14日函請各警察機關於必要時成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以為因應。

為保障本局員警執勤使用警械致人傷亡之權益，經評估本局確有成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之必要，乃於本（105）年1月4日通報各單位成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以完備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案件之調查，並即時有效協助員警處理後續涉訟等事宜。

有關組成「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之目的、時機、編組成員、分工事項及工作流程圖（如附表）如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工作流程圖**



一、組成目的：完備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案件之調查程序，協助員警訴訟及相關費用之補助，確保員警合法權益。

二、組成時機：

(一)調查階段：發生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案件，經員警所屬單位填記「重大治安及風紀案件調查表」陳報督察單位後，於評估認有必要時召集成立。有關必要性，以其個案情節未來衍生爭議之可能性為斷（例如：對象未持兇器遭射擊致死等），如認無必要性則回歸一般調查程序。

(二)涉訟階段：經小組審查認員警係「合法使用警械」，惟後續仍衍生以員警為被告之民、刑事訴訟時，由人事單位依因公涉訟補助辦法辦理。

三、組成人員：

(一)召集人：本大隊業務主管副局長。

(二)成員：用槍員警所屬單位主管、督察人員、鑑識人員、刑事人員、法制人員、人事人員、公關人員、警技教官。

(三)分工事項：

1、召集人：

(1)調查階段：協調、分工、指揮小組成員完成案件調查任務。

(2)涉訟階段：於公務預算不足時，指派適當人員協助籌措相關經費。

2、單位主管：

(1)調查階段：視情況需要給予員警適度休假，並轉介用槍員警至轄內或鄰近醫院之精神科、身心科諮商或治療心理創傷（PTSD）。

(2)涉訟階段：居中協調並協助員警聘請律師等各項訴訟事宜。

3、督察人員：

(1)調查階段：訪談相關人員，彙整全案資料，製作案件調查報告送請小組開會審查。

(2)涉訟階段：持續關懷慰問。

4、鑑識人員：

(1)調查階段：現場勘察與採證。

(2)涉訟階段：提供鑑定意見之詮釋。

5、刑事人員：

(1)調查階段：負責蒐集相關證據。

(2)涉訟階段：洽查案件偵審進度。

6、法制人員：

(1)調查階段：提供相關法律意見。

(2)涉訟階段：提供律師建議名冊供員警參擇。

7、人事人員：

(1)調查階段：經小組審查認員警係「違法使用警械」時，提供行政懲處之建議。

(2)涉訟階段：辦理因公涉訟輔助事宜。

8、公關人員：平衡媒體報導以提升士氣。

9、警技教官：

(1)調查階段：提供使用警械技術面意見供小組參考。

(2)涉訟階段：製作案例作為執法及訓練之參考。

為強化本局「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之功能，另增設處理小組副召集人並由督察長擔任，另本局刑事鑑識中心、法制室、人事室、公共關係室、訓練科及刑事警察大隊等單位主官（管）為處理小組組員及各推派1名代表，擔任「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聯絡窗口。

本局「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運作情形

楊梅分局永安派出所警員葉○於103年2月16日因追捕逃逸通緝犯羅○昌時使用警械致羅嫌死亡。羅嫌之配偶及其子女於104年12月20日依據「警械人員使用條例」與「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喪葬費支給標準」等規定，向桃園市政府提出請求國家賠償。為審查葉員執勤是否「合法使用警械」進行審查，俾利後續辦理國家賠償事宜。本局於本（105）年1月28日下午2時30分在2樓第二會議室召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審查會議，會議由召集人劉副局長主持，出席與列席等人員為「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各組員及聯絡窗口承辦人。

各單位出席代表依處理小組分工事項進行報告，並同意刑事警察大隊針對葉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之適法性審核意見：

一、本案楊梅分局永安派出所警員葉○擔服線上巡邏勤務，依該所通報追捕竊盜通緝犯羅○昌，案發當時葉員確認羅嫌身分後，立即向副所長羅○請求支援；惟羅員未接聽，而葉員見羅嫌駕車欲離開，遂趨前盤查並拉開車門，喝令其停止動作且對空鳴槍1發，方使用槍械，程序合乎規定。

二、葉員喝令羅嫌停車且對空鳴槍1發以示警告；惟羅嫌仍持續倒車，使葉員生命、身體遭受危害，葉員始朝其非致命部位射擊，符合警械使用條例第4條第1項第3款：「依法應逮捕、拘禁之人拒捕、脫逃，或他人助其拒捕、脫逃時」及第5款：「警察人員之生命、身體、自由、裝備遭受強暴或脅迫，或有事實足認為有受危害之虞時」等規定。

三、葉員因羅嫌以高速倒車，恐造成其生命、身體危害之虞，對其腿部射擊之行為，符合警械使用條例第6條「警察人員應基於急迫需要，合理使用槍械，不得逾越必要程度」，故葉員使用警械符合比例原則，亦符合警械使用條例第9條「警察人員使用警械時，如非情況急迫，應注意勿傷及其人致命之部位」之規定。

四、綜上，葉員為「合法使用警械」。

審查會議決議事項如下：

一、經審查楊梅分局永安派出所警員葉○於103年2月16日因追捕逃逸通緝犯羅○昌時，使用警械致羅嫌死亡，葉員為「合法使用警械」。

二、請法制室全力協助葉員，以維同仁及機關權益，捍衛執法尊嚴威信。

內政部警政署為協助警察人員因公涉訟特設「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

署長對於葉員使用警械致人死亡案，刑事責任雖經法院三審判定有罪，惟警政署的立場是支持員警正確、大膽用槍，不畏懼執法、捍衛治安，除幫忙聘請提起非常上訴優秀經驗豐富的律師外，刻正研議再審或非常上訴之可行外，另有鑒於因公涉訟同仁在訴訟期間的無助，以及承受來自經濟與心理的壓力，為減輕同仁擔憂及鼓勵工作士氣，警政署已籌設「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並完成委員會外聘委員遴聘，委員會正式組成，從民間募得經費作為未來補助因公涉訟同仁之所需。

內政部警政署已訂定「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並於本（105）年2月23日發布實施，未來因公涉訟案件所需之經費，先由服務機關依據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補助辦法第十四條規定編列預算支應，不足部分再由「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審議後補助之。

淺析使用警械之損失補償

文/法制室警務正 陳瑋康

警察人員用槍時機

警察人員為順利達成維持公共秩序、保護社會安全、防止一切危害之任務，於執行職務時，如遭遇緊急狀況，基於急迫需要，得依「警械使用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4條(用槍時機要件)規定使用槍械及時壓制，除可確保員警生命、身體、自由及裝備之安全外，並同時達到保障其他人之生命、身體、自由及財產，故雖明知槍械具有強大的殺傷力及使用槍械結果的不可預期性，也預見使用警械可能對第三人造成侵害，仍賦予警察人員使用警械之權限。

賠償與補償之區別

依據國家賠償法(以下簡稱國賠法)第5條規定：「國家損害賠償，除本法(國賠法)規定外，適用民法規定。」因此，民法為國賠法之補充法；第6條規定：「國家損害賠償，本法(國賠法)及民法以外其他法律有特別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因此，於國賠法及民法之外，其他法律中有國家賠償規定者，例如本條例第11條、土地法第68、70、71條、鐵路法第62條及郵政法第29條等，皆為國賠法之特別法。在適用順序上，基於特別法優於普通法原則，應優先適用本條例。且本條例之補償與國賠法之賠償是有所區隔，彙整六點不同如下表：

「警械使用條例」補償與「國家賠償法」賠償之不同對照表

	警械使用條例	國家賠償法
性質比較	所列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及喪葬費均屬於「補償金」。	申請內容屬於「賠償金」。
賠償義務機關	依本條例第11條第2項前段規定：「警察人員執行職務違反本條例使用警械規定，因而致人受傷、死亡或財產損失者，由各該級政府支付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或喪葬費」，即賠償義務機關是員警所屬的「各該級政府」。	依國賠法第9條第1項規定：「賠償義務機關是公務員之所屬機關」，即員警任職及支領俸給之行政機關，如警察局、分局或警察大隊(隊)。
求償責任要件	依本條例第11條第2項後段規定：「其出於故意之行為，各該級政府得向其求償」，即員警有故意之主觀責任條件時，始得對之求償。	依國賠法第2條第3項規定：「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賠償義務機關對之有求償權」，而重大過失(幾近故意)，指欠缺一般人應有之注意義務。
賠償範圍	依本條例第11條第3項授權內政部訂定「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或財產損失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喪葬費支給標準」，針對支付種類均有定額之賠償範圍上限。	無明文規定。
消滅時效	無明文規定。	依國賠法第8條規定：「賠償請求權，自請求權人知有損害時起，因2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自損害發生時起逾5年者亦同」，即明訂賠償請求權時效。
協議先行程序	無明文規定。	依國賠法第10條第1項規定：「依本法請求損害賠償時，應先以書面向賠償義務機關請求之」，即協議先行程序。

損失補償法令依據

實務上，員警使用警械所衍生補償制度之法源依據，係依本條例第11條授權內政部訂定「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喪葬費支給標準」(以下簡稱支給標準)，不論個案因該公權力行為所致之特別犧牲程度予以區別，亦未按損失程度決定補償內容，均一致性發給制式給付項目，且設定給付上限，整理如下表：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
慰撫金補償金喪葬費支給標準表

項目	內容
醫療費	採「檢據核銷」方式，核實支付補償額度(病房費以健保病房為準、就醫限定於公立醫療院所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者為限)。
慰撫金	將被害人受害情形分為： 1.受傷：最高以新臺幣50萬元為上限。 2.身心障礙：極重度新臺幣250萬元、重度新臺幣150萬元、中度新臺幣100萬元、輕度新臺幣70萬元等4種程度(給予1次定額)。 3.死亡：生命權損失新臺幣250萬元(給予1次定額)。
補償金	主要係填補警察使用警械所致人民「財產權」受損部分。
喪葬費	採核實支付方式，並限定給付上限新臺幣30萬元。

惟此支給標準已是14年前所訂定，隨著時空背景演變，社會物價水準飛漲及精神文明程度的發展，對人權保護日益重視和人格價值不斷提高下，若仍一成不變援用，恐已不符合當前受害人民之期待，建議此支給標準應適時調整，以符實際需求，就能更容易協助政府與受害人民之間達成補償共識，進而減少人民與政府之間進入訴訟階段。

成立專責認定小組

為認定員警是否合法使用警械，牽涉後續判斷是否支付相關補償費用依據，警政署為因應本局楊梅分局警員葉驥(以下簡稱葉員)使用警械致通緝犯羅○昌死亡案，於104年12月14日以警署刑司字第1040008045號函要求提高處理層級至警察局，本局已於105年1月4日成立「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處理小組」負責審查認定員警是否合法使用警械，本局局長特別指示由業管副局長擔任召集人，督察長為副召集人，分別由刑事鑑識中心、刑事警察大隊、法制室、人事室、公共關係室及訓練科等主官(管)為編組成員，整合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案件之調查及協助員警後續因公涉訟輔助等程序，有效確保員警合法權益。

鑑於最高法院認定葉員執法過當判決：「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處有期徒刑陸月，得易科罰金新臺幣18萬元」定讞，判決一出，引起全國警界震撼，嚴重影響警察執法威信及工作士氣，幸經桃園市長鄭文燦第一時間力挺同仁，並表示為維護警察同仁的權益，市政府不會讓葉員負擔新臺幣18萬元的易科罰金及律師費用，未來

升遷、獎懲也不會受到司法判決影響，要給同仁最大支持，讓在第一線維護治安的警察能受到肯定及保障；且警政署亦針對葉員之刑事判決，發表聲明及呼籲如下表：

警政署針對葉員之刑事判決特別發表5點聲明及1項呼籲	
聲明	經過調查，警員葉驥在當時的情境下用槍是正確的。
	警政署對於勇敢負責、努力維護治安的員警永遠支持。
	對於員警訴訟，警政署將召集相關第三人成立「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協助員警訴訟。
	警政署將號召警友籌資，成立專款專戶以協助員警面對訴訟問題。
	對於本案後續國賠事宜，警政署將持續協助、關心。。
呼籲	全國所有的警察弟兄們，警政署永遠跟各位站在一起、永遠支持大家，讓我們共同努力，各位要勇於執法、依法使用警械，為全國民眾的生命、財產安全做最大的努力。

經典判例帝王條款

回歸員警使用警械的本質，除最基本應符合發動使用警械之基本要件，即本條例第4條規定員警執行職務時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才得使用槍械：

使用警槍之時機

為避免非常變故，維持社會治安時。

騷動行為足以擾亂社會治安時。

依法應逮捕、拘禁之人拒捕、脫逃，或他人助其拒捕、脫逃時。

警察人員所防衛之土地、建築物、工作物、車、船、航空器或他人之生命、身體、自由、財產遭受危害或脅迫時。

警察人員之生命、身體、自由、裝備遭受強暴或脅迫，或有事實足認為有受危害之虞時。

持有兇器有滋事之虞者，已受警察人員告誡拋棄，仍不聽從時。

協助偵查犯罪，或搜索、扣押、拘提、羈押及逮捕等須以強制力執行時或依法令執行職務，遭受脅迫時，非使用警刀、槍械不足以制止時。

惟使用警械致人傷亡是否屬於依法令之行為，依據最高法院30年上字第1070號判例認為，員警應視遇抵抗行為是否合乎「急迫需要」，雖得以武力排除之，但其程度以能達逮捕之目的為止，並不能超過逮捕目的之程度應屬「合理必要」(亦即合乎比例原則)，即呼應本條例第6條規定應基於急迫需要，合理使用槍械，不得逾越必要程度，亦俗稱為本條例之「帝王條款」，統管本條例第4、5、7、8、9各條之情形。



拒絕支付救濟程序

人民之請求補償，仍應依支給標準為審查決定，該審查決定屬行政處分之一種，倘請求權人不服「各該級政府」主張所屬員警合法使用警械，拒絕支付之行政處分時，其救濟程序可依訴願法第58條第1項規定：「訴願人應繕具訴願書經由原行政處分機關向訴願管轄機關(內政部)提起訴願」，若請求權人對前揭上級機關(內政部)所作成決定不服時，得再依行政訴訟法第4、5、7條規定，向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或請求賠償義務機關(各該級政府)為行政處分或應為特定內容之行政處分之訴訟(課予義務之訴)，並同時得於同一訴訟程序中，合併請求損害賠償或其他財產上之給付(給付訴訟)，故公法上之爭議仍應回歸行政法院審理決定之。

急迫需要比例原則

員警正確、大膽使用警械是為了應付偶然突發的刑事案件，特別是在使用槍械上，由於槍械具有強大的殺傷力及高度的不確定性，此類公權力行為潛藏使人遭受特別犧牲的危險，警察依法行使職權致使風險實現，本來就不是該名執勤員警或所屬機關所欲見的結果。從使用警械的過程中發現，第一線執勤員警往往在被迫緊張、瞬間、不確定及瞬息萬變之情狀下判斷，係依客觀事實及經驗累積，此判斷所做決定，對於另一

方而言，是對其權利的侵害，此即是一種風險，對於非相對人而言，法律雖未明確授予員警有侵害其權利之依據，但從立法之初立法者即已考量此等使用警械行為具有相當風險，而賦予第三人忍受的義務，當風險實現時，國家自應擔負填補損害之責任。由此可知警察人員在捍衛治安使用警械時，應牢記二大基本原則，亦即用槍應在「急迫需要」(指用槍時機)及符合「比例原則」(指傷人程度)之下，才屬依法令之行為。





寒冬送暖 桃警小志工心靈之旅

文、圖/少年警察隊偵查員 簡國峻



本隊在寒、暑假期間規劃的「少年心關懷情」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自102年寒假起迄今已辦理20梯次，深獲家長與學生們的熱烈參與，紛紛致電肯定活動的用心與立意；且每梯次的報名狀況均十分踴躍，今(105)年寒假活動在本局官網公告後，數天內立即額滿。每次活動皆邀請生命鬥士向參與的國(高)中學生分享奮鬥歷程，帶給學生許多正向啟發，也安排體驗警察鑑識工作，更規劃一系列的志工服務活動，讓學生們親身關懷長者，使得受關懷的長輩們心中充滿暖流。

活動之初，首先為莘莘學子們安排的是「體驗警察鑑識工作」，在本局刑事鑑識中心的協助下，除進行專題演講，講解鑑識的基本知識及案例外，更帶領學生們

實際體驗採指紋、採鞋印、觀察生物跡證等專業技能。看見每個學生均認真地聆聽鑑識中心同仁們的講解，在採集到自己的指紋及鞋印之後，學生們不斷驚呼真是太厲害了！看見警察如此專業，對於各類跡證均有相對應的採集方法，進而逮捕嫌犯，學生們心中不免有「法網恢恢，疏而不漏」之感，更有許多學生下定決心要踏入警察行業，為受害者伸張正義。

緊接著，為學生們安排的是生命鬥士的演講，本次邀請「輪椅國標舞后」林秀霞女士來為學生們演講，林女士因為一歲時罹患小兒麻痺，導致行動不便，一直很希望能正常地生活，後來又因手術失敗，必須一輩子坐輪椅，陷入了人生的低潮。十年前，她開始學習舞蹈，體會到開心和

身體有無缺陷是沒有關聯的，經過不斷地練習，在各項國際比賽中大展身手，更榮獲二〇一〇德國世界盃錦標賽——雙輪椅國際標準舞亞洲第一等獎項。她透過跳舞展現自己，享受舞蹈的快樂，鼓勵許多需要幫助的人。在演講中，林秀霞女士不斷分享自己的心路歷程，樂觀的她，雖然有一隻腳使用起來不那麼容易，但總是告訴他人，她還有其他三隻阿！在演講中林秀霞女士最常跟學生們說：「不要看自己沒有的，要看見自己所擁有的」，雖然走起路來不如別人容易，需要靠著拐杖或輪椅的協助，但林秀霞女士沒有放棄自己，在近幾年來完成了登上海拔3952公尺的玉山、海拔4095公尺的馬來西亞神山、腳踏車環島、泳渡日月潭等壯舉，這些連一般人都無法鼓起勇氣挑戰的艱難任務，林秀霞女士卻一一克服了，帶給學生們無限的啟發。更重要的是，能夠讓這些學生對於身體有缺陷的同學有多一份的關懷與包容，培養同理心，進而幫助需要幫助的同學。



下午安排志工服務活動，也是本次活動的重頭戲，此次擇定八德區「榮譽國民之家」及楊梅區「仁愛之家」從事志工關懷服務，因應年節將近，參與的小志工協助長輩們進行家中環境的大掃除，每位小志工均拾起打掃工具，認真地幫助這些爺爺奶奶們將他們的家中打掃乾淨，讓他們有個舒適的環境過好年。在打掃完畢之後，這些小志工們陪伴長輩們玩遊戲、談天說地，氣氛非常和樂！為因應農曆春節前連續幾天的低溫，寒風凜冽，本隊精心準備毛帽及圍巾等保暖物品送給園區內的長輩們，除了讓他們可以對抗低溫外，更帶給他們新年滿滿的祝福。



從事志工服務期間，在「榮民之家」發覺榮民伯伯們雖然在裡面不免孤單，但各個豪氣不減，看到小志工們就像看到自己的孫子、孫女一般，用著濃厚的家鄉口音向學生們說著年輕時的風度翩翩、意氣風發，各個均是戰功彪炳、軍功無數，學生們聽得津津有味，彷彿進入時光之旅一般，以往在歷史課本中才能讀到的種種過去，現在卻在他們眼前一一呈現，雖然榮民伯伯們的軍旅生涯已經結束，但他們的精神不死，那份為國家犧牲奉獻的精神，一直長存於他們的心中。這些榮民伯伯們，年輕時就被迫和父母分離，一直到了年老

才有機會回鄉見見老父老母。幸運地還可以在生前見上父母一面，但大部分榮民的父母都已凋零。他們無法一盡孝道，這也是他們一生無法改變的痛，因此伯伯勉勵參加的學生們，要好好孝順父母，否則當自己真的想要好好孝順父母，但他們卻已不在時，那可真是後悔莫及，聽著長輩們對著學生的諄諄教誨，也頗有「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的感觸。



在楊梅區的「仁愛之家」則是另一種光景，住在這邊的爺爺奶奶們不像在榮民之家中的榮民伯伯們透露出一股豪氣，取代而來的是佝僂的身影，在這邊的爺爺奶奶們顯露出的孤單、寂寞，比在榮民之家感受更加強烈，這裡多數是住著因為家人較為繁忙，難以照顧周全，而交由專業機構來照顧的爺爺奶奶，在裡面雖然各項設施一應俱全，但總覺得少了些家庭的溫暖，爺爺奶奶們看到我們帶領著這麼多小志工前去陪伴他們，大都露出欣慰的微笑，在這裡小志工們一樣先幫忙爺爺奶奶們打掃環境，之後在社工的安排下，陪他們玩

遊戲，雖然都是一些簡單的小遊戲，卻也讓這些長輩獲得無比的歡笑及趣味，離去前還依依不捨地叮囑著記得要再來看他們，聽著不免令人有無限的感慨。



最後則是心得分享時間，讓參加的學生們說出參加一整天的活動後有什麼收穫、感觸。很讓人感到欣慰的是，大部分的同學在參與一天的活動後，都能夠有所體會。在林秀霞女士的演講當中，學生們皆能有正向的啟發，能夠正面檢視自己所不足的地方，願意去挑戰、去克服，並且抱持著積極且樂觀的態度來看待，我相信在經過這次演講過後，這些國家未來的棟樑們一定會是充滿愛與勇氣的新興世代。在下午的志工服務中，學生們也能夠認知到「盡孝」係為人子女應盡的本分，與長者的互動中，亦了解許多人生規劃的重要課題，經由志工活動的安排、規劃，從中了解親人的重要，重塑人生價值觀。在心得分享中，最讓筆者印象深刻的有兩位國中同學，第一位在分享中提到：「他其實

在家中從來沒有拿過打掃用具，更沒有幫忙家裡做過家事。」但是到了志工服務的地點，他卻願意接受分派的工作，拿起拖把，雖然用起來沒那麼熟練，但仍用心地將爺爺奶奶們的家中打掃得一塵不染，事後他也說在這次活動當中他終於能夠體會「孝順」的意義，回到家也更願意幫助爸媽做家事，分憂解勞；第二位則說：「他原本是非常害怕面對人群，屬於害羞內向的類型，更是不敢站在臺上對著大家說話」，但是因為聽了林秀霞女士的演講，他決定鼓起勇氣給自己一個挑戰自己的機會，雖然還是不敢抬起頭來看著大家侃侃而談，不過誰不是經過練習才能得心應手呢？我想這位同學願意跨出這一步，一定能夠為他的未來帶來許多的轉機

。不敢說參與活動的每位同學一定都能有所體會，但是只要這其中有幾位真的在心靈上得以成長，能夠反省自己現在做得不好的地方，從而改變自己、幫助他人，這也是我們能夠繼續舉辦此類活動的最大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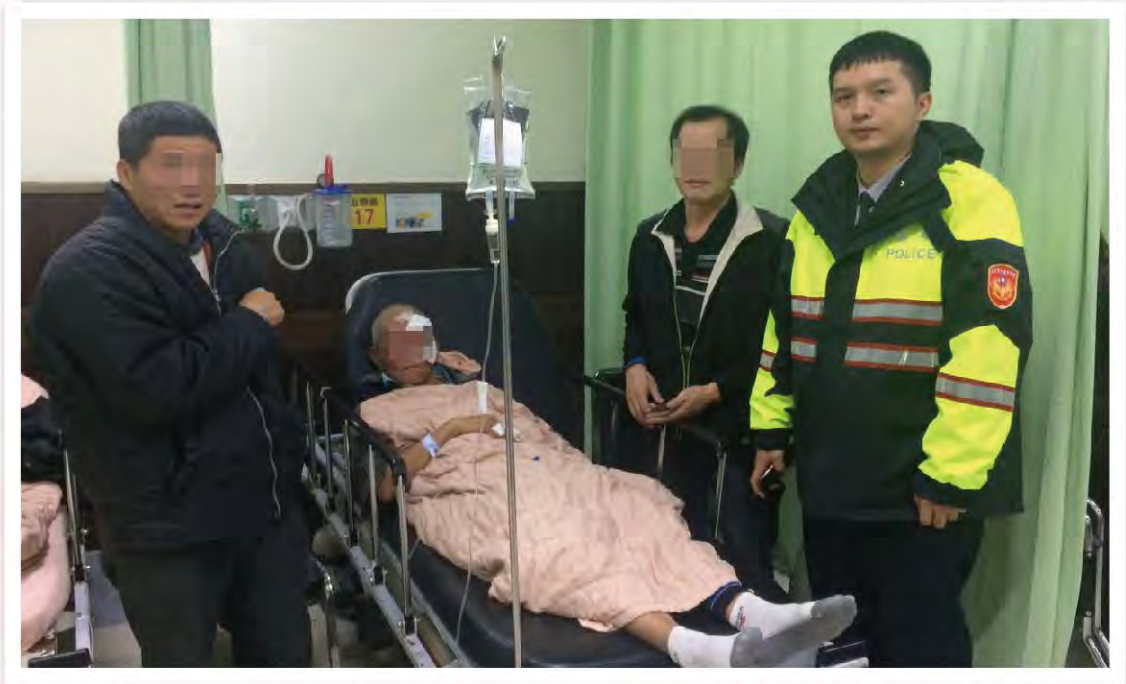
少年工作本於「預防為主、偵處為輔」，各項工作中能夠立竿見影的成效並不多，而是必須持續地付出與耕耘，在一段時日後方能見到收穫；少年隊廣續舉辦多梯次的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主要就是期待能讓青少年們從「心靈面」提升，透過規劃的各項課程，讓他們學會認識自己，進而肯定自己，也培養同理心及慈悲情懷，願意付出愛心，主動關懷社會上的弱勢團體。





失智翁尋兒迷途路倒 警助返家團圓

文、圖/大園分局書記 李為杰



新北市一名82歲的詹姓老翁，因為思念小兒，在跨年夜前夕，獨自一人搭車到蘆竹尋親，但因不小心坐過站而在大園迷了路，且在行經一處下坡時不慎摔倒，經路過民眾發現後報警協助。最後在警方的積極協助下，順利讓老翁一家團聚。員警的熱心舉動，不僅獲得家屬深深地感謝，也為這寒冷的冬天注入一股暖流。

大園分局埔心派出所警員陳○○、李○○於104年12月29日17時許執行巡邏勤務時，接獲民眾報案稱在大園區埔心里三塊厝陸橋附近有一名老翁受傷倒在路邊，希望警方到場協助。警方獲報後到場查看，發現一名老翁倒在路邊動彈不得，左邊臉頰及左手臂有明顯擦傷，且因天氣寒冷老翁身體不停地顫抖，詢問其年籍資料及受傷過程皆無法表達，身上也沒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員警見其傷勢嚴重、身體虛弱，便立即通知救護車到場將老翁送醫。

經到院檢查後，發現老翁左手臂有骨折情形，需住院治療。為了和其家屬聯繫，警方及院方耐心地向老翁詢問，最後終於從老翁的口中拼湊出一組電話號碼，並順利聯絡其家屬到院。其大兒子到院關心後向警方表示，父親平時和其一一起住在新北市鶯歌區，但因父親年事已高，有失智情形，平常不會讓他獨自出門。29日父親是趁其上班時間自行出門，想到桃園市蘆竹區找小兒子，但因坐過站迷路才會走到大園來，身上的傷勢是在經過一處下坡時，因雙腿無力、重心不穩跌倒所導致的，所幸員警及時到場協助，才能讓其一家團聚，否則真不知道該如何是好。

警方亦藉由此機會向家屬宣導，可向社會局申請愛心手鍊讓其父配戴，以防止老父獨自出門時找不到人。對於警方的熱心舉動，家屬表示相當感謝。





忠勤忠義忠勇事蹟

桃警送暖 網友盛讚

文、圖/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今(105)年1月時，中央氣象局發布寒流來襲警報，預告這波冷氣團會產生「霸王級寒流」籠罩全臺，溫度會急遽下降至10度以下，部分低海拔地區甚至可能會下雪或下冰霰，提醒民眾要準備保暖衣物嚴防寒害。

桃園分局許分局長指示各所應預先準備防止寒害措施，並切實注意因寒流低溫可能產生之危害，青溪派出所饒所長鑑於會有部分街友於轄區公園內逗留，不知寒流即將來襲的消息，若氣溫驟然下降，可能會對於他們身體造成傷害，便請同仁於巡邏時多加注意街友的行蹤，並加強向他們宣導預防寒害。

警員蔡○○及蘇○○於巡邏時，進到三民運動公園內步巡，發現高姓(55年次)及徐姓(52年次)兩位街友窩在公園的涼亭內避寒，立即上前詢問兩人狀況，兩人說原本打零工維生，住在雇主提供的宿舍，但最近因為沒工作了，只好到公園暫且棲身，隨身攜帶的只有一些簡單的換洗衣物，因為天氣漸漸變冷，兩人就窩在涼亭內躲避冷冽的寒風。員警見他們根本沒有可資禦寒的衣服，又無親友可投靠，立即

與市政府社會局社工聯絡，為他們協調安置事宜。在將兩人載往安置中心途中，他們心有所感地說，因為喜歡喝酒又年紀大，無法找到固定的工作，落得無家可歸，寒冬中只能躲在公園，依靠愛心站提供的飲食糊口，眼見天氣變冷正無法可想的時候，沒想到警察會主動前來關懷，現在又有社福團體願意幫忙安置，寒冬中深刻感受到社會的溫暖，兩人向員警表示一定會改掉酗酒的惡習，努力地找工作。

員警與兩人互動的過程無意間被民眾拍照後上傳Facebook，PO文的徐姓網友說，以為員警是接獲民眾舉報，要前往驅離街友的，後來瞭解原來是要把他們帶回所內休息並送往安置中心，大讚桃園警察好棒棒，留言引起許多網友的注意，不到1天的時間，獲得將近7千次按讚及數百則的留言，網友對於員警主動關懷弱勢的熱誠大加肯定，分局長許錫榮得知後，讚揚蔡、蘇兩員積極主動幫助街友的行為，也希望所有同仁都能以他們為楷模，秉持視民如親的態度來協助民眾解決困難，自然可以全面提升警察團隊形象。



2歲頑童在外遊蕩 桃警智誘「鑽漏洞」回家

文、圖/龜山分局副所長 張世明



「小弟弟你家住哪兒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迴龍派出所警員林○○於1月21日上午接獲分局勤務指揮中心派案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某超商有一位孩童走失需要警方處理，女警趕到現場發現約2歲孩童全身衣著整齊卻赤腳坐在超商的椅子上玩耍，林員耐心詢問時，古靈精怪的孩童卻是天真以吐舌頭代替回答，女警發現孩童非常聰明但是可能還不會言語，心想其家人可能非常擔心孩童的安危，林員苦於一時無法問出孩童家中電話或姓名來幫助他回家。

林員急中生智告訴男童「可不可以帶警察姐姐去你家參觀，會買養樂多當作獎賞喔！」，小男童似乎聽得懂似地點點頭後，林員牽著男童小手慢步走出超商沿著各家店面走去，途中林員還是不時詢問沿路商家是否認識孩童？直直過了三個路口約150公尺，來到一家鐵門小縫處(30公分)，男童突然鑽進鐵門內不見蹤影，林員緊張的按下該戶門鈴由徐姓阿嬤開門，孫子也在旁邊，阿嬤看見警察上門也嚇一跳。

林員告訴找到林姓孩童的經過，讓徐姓阿嬤非常緊張也感謝警察辛苦護送她的孫子回家，阿嬤開啟鐵門小縫隙是為了要保持室內空氣流通，卻不知道孩子會趁機「鑽漏洞」，跑到外面玩耍，難怪早上都沒看到孫子，林員提醒要避免孩童失蹤，以免孩童一時貪玩而發生憾事，隔(22)日上午林員信守承諾購買養樂多送往孩童家中，孩童見到喜愛的養樂多心喜若狂，回贈他親自畫的聖誕樹圖案，林員拿到時非常喜歡，並表示這是今年聖誕節收到最特別的禮物，意義非凡。





緊握女警溫暖的手 6歲迷童不哭了！

文、圖/龜山分局 什米阿貴



龜山陸橋路段是桃園區和龜山區間的交通要道，歷史悠久，因為桃林鐵路(桃園市至林口火力發電廠)而設置，2011年桃林鐵路停駛後，完成階段性任務後，桃園市政府順應民意，召集各主管機關共同會勘，決議拆除陸橋讓交通更加順暢，並於104年10月24日執行拆除工程，預計105年1月底完成通車。龜山分局編排警察、義交天天交通疏導化解車潮。

105年2月6日17時本局龜山分局大林派出所警員廖○○與警員潘○○執行巡邏勤務，由於龜山陸橋改建工程，許多駕駛人鑽小巷走龜山區壽山路北上(往台北)形成車水馬龍景象，當時巡邏經過壽山路51號前，發現一名女童獨自坐在地上驚慌失措地嚎啕大哭，廖、潘2員上前關心詢問，人高馬大的潘員詢問女童時，哭泣更大聲！改由廖姓女警輕聲細語安撫詢問時，應該是有安全感吧！說也奇怪，女童居然停止哭泣還拉著她的手不放，由於女童年幼不善表達，加上不

太說話，員警擔心天氣寒冷女童感冒，帶回派出所安置。

當時廖員將女童帶上警車準備上駕駛座開車而放開小女童嬌小的手時，女童頓時像是失去了安全感般，又開始嚎啕大哭，不管男警如何安撫都沒效果，直到女童握住廖員的手後哭聲頓時停止，只好由廖員陪在女童身邊，一起回到派出所休息。

在派出所，警員買養樂多、牛奶給女童拉近關係，嘗試與其聊天設法套出相關資料幫助她回家，但不管如何詢問女童都不說話。廖員想到以前小時候，女孩之間都會喜歡藏小秘密，於是裝很神秘地細聲跟女童說「妳偷偷告訴姐姐妳叫什麼名字，不要讓叔叔聽到」，說也奇怪，女童真的說出「我叫○湊」，員警心喜立即聯繫龜山區中興里長卓淑美女士，懇請里長利用里鄰廣播器系統放送「目前大林派出所尋獲一位小女童、家中有走失小孩請到派出所認領」，卓里長也思考誰家有這樣年齡的小孩，想起他曾經看過陳姓里民有一位孫女大約就是這樣的年



紀，便趕緊聯繫陳爺爺請其到派出所指認，確定就是陳爺爺的6歲孫女。

陳爺爺私下向員警表示孫女為智力發展遲緩兒童，平日決不會跟任何人說話或是牽手，得知孫女與廖姓女警非常親密及說出自己姓名感到非常訝異，由於陳爺爺沒帶證件請其妻子戴著證件到派出所確認身分及辦理

相關手續，當女童看見平時照顧她的奶奶時，才放開廖員的手，開始哭著要奶奶抱抱，在奶奶的懷裡得到安全感才不哭，家屬向員警表達感謝之意，警員廖○○說為民服務本是警察工作的一環，並對看見祖孫團聚的溫馨畫面感到高興。





熱警施以心肺復甦術 挽救幼童寶貴生命

文、圖/龍潭分局警員 劉光正



本局龍潭分局高平派出所警員陳○○，於104年12月17日晚間擔服值班勤務時，突見一名女子衝進派出所，緊張地直喊在派出所前路口有一幼童遭汽車撞飛，因地點距離派出所僅10公尺，陳員旋即隨著報案女子趕赴現場處理，當到達現場後發現路過民眾及附近居民均停下車圍觀車禍肇事現場，警員陳○○趨近一看，竟是一位幼童躺臥在路中，經俯身察看幼童已無呼吸心跳生命跡象，其他陸續趕赴的員警立即通報消防隊到場救護送醫，在救護車尚未到場前，警員陳○○趕忙幫男童施以CPR心肺復甦術，進行初步的救護處置經過了5分鐘，幼童竟恢復了呼吸心跳，嗣再由趕來的消防隊接手送往國軍桃園總醫院急救，醫院表示目前傷勢無生命危險，僅身體多處骨折，正留院觀察中，醫院表示幸能及時救護送醫，挽救了幼童寶貴性命。

曾姓幼童（男，8歲，桃園市龍潭區人）於17日夜間19時30分許，因欲外出購物在住家附近龍潭區中豐路高平段與高原路口時，沒注意交通號誌當下是紅燈，橫越馬路時不慎遭汽車撞飛，據現場民眾陳述，幼

童遭汽車撞飛在空中，飛拋了30公尺遠，陳員到達在現場處理時，看見幼童躺在地上一動也不動，經觀察後發現沒有了呼吸心跳，立即對幼童施以心肺復甦術，因當時天氣寒冷，僅低溫10度，陳員立即將自身穿戴的警用防風雨衣給幼童蓋上保暖，施作CPR約5分鐘，幼童終於恢復呼吸心跳，隨後救護車到場便立即將幼童送往醫院就醫。警員陳○○表示，在警察專業工作上，原本對消防救護工作是全然陌生的，惟於101年間在一次警察的常年訓練中，有安排消防局的專業講師教授CPR+AED的急救訓練課程，因此在遇到狀況時能派上用場，把握住救護的黃金時間，及時挽回幼童寶貴生命，也體現警察是人民保母的具體意義。

事後，家屬非常感謝員警在現場迅速積極的搶救作為，及時挽救幼童寶貴性命，也深獲附近民眾的好評，同時提升了警察為民服務的良好形象。警政署長獲悉員警執勤英勇事蹟並積極搶救生命案件後，於翌日以電話簡訊慰勉陳員，肯定渠熱心為民服務即刻救援作為，另指派警政署駐區劉督察少民，於104年12月21日19時30分許，至龍潭分局高平派出所，慰勞員警執勤辛勞並致贈獎勵金，再次轉達署長慰勉之意。

龍潭分局分局長胡美華表示：特別感謝署長關懷基層同仁認真執勤辛勞，對於警員陳○○迅速積極的處置搶救，及時挽救幼童寶貴性命的英勇事蹟，榮獲全國各電子、平面媒體大篇幅的正面報導及刊載，確實難能可貴，足堪同仁表率，除於分局的集會中公開發揚外，更勉勵同仁效法學習，全力堅守崗位，爭取警察團隊榮譽，提升為民服務良好形象。





警察寒冬送暖助弱勢

文、圖/大溪分局警員 王恩惠



農曆年最期盼的就是全家團聚享用溫暖團圓飯，但街友、獨居長輩、單親媽媽、清寒家庭等弱勢族群卻難以達成。隨著社會環境變遷，以及經濟不景氣影響，有越來越多的家庭，每逢農曆春節期間，卻無法像一般家庭一樣，享受溫馨的過節及團圓的氣氛。特別是轄區偏遠居民，因已身窮苦及資訊不便，不知道如何獲得政府資源的幫助，處境更是可憐。

為了讓弱勢獨居老人、街友、遇家庭變故而陷入生活困境的低收入戶或家庭清寒者等族群也能夠感受年節溫暖，本（大溪）分局永福派出所除了平日加強宣導地方政府現有的急難救助、馬上關懷等福利的申請，每年特別在歲末年終辦理弱勢族群寒冬送暖發放生活物資的活動。

天氣雖然寒冷但人情是溫暖的，本分局永福派出所同仁平日深耕基層與民眾互動熱絡，了解轄區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及弱勢民眾的困難，主動於轄內掌握偏遠轄區居民的需求，並於農曆春節前夕拜訪他們，發送關懷物資，讓這些民眾感受社會的溫暖。

警察除了維護轄區治安及交通工作外，還要主動為民服務，永福派出所所長余○○率警員施○○及張○○等3員，於105年2月1日及2日

春節前夕，結合轄內熱心公益人士，至大溪區永福山區部分弱勢族群住所發放生活物資，物資包含白米20包、沙拉油20瓶、麵條10包、醬油20瓶，另外所長余○○特別自掏腰包購買「佛跳牆」10鍋最為受贈者津津樂道之物資。對於獨居老人、貧困家庭及中低收入戶等弱勢民眾提供生活所需資源，盡到社會責任並提升警察正面形象，在發放過程有幾位獨居老人孤苦無依，從轄區員警手中領到溫暖的生活物資，雖然只是簡單的白米、沙拉油等民生物品，但臉上都洋溢著笑容，也充分感受到轄區員警滿滿的愛心與關懷。

所長余○○表示，此次活動配合該轄（永福）里長協助整理出確實需要救助的民眾，以及地方善心人士出資購買所需物資，希望能盡綿薄之力幫助最需要的人，藉此拋磚引玉，發揮「人溺己溺，人飢己飢」的精神，並藉由同仁們參與這次寒冬送暖發放生活物資活動，點燃愛的火苗，企盼引領更多善心人士共襄盛舉，集結社會資源，用愛讓弱勢族群感受社會的關懷與溫馨。

警察的工作不單是依法行政，為善更不落人後，增加警民互信與互動，本著關心弱勢及同理心，發掘貧困孤苦及需要幫助的人，並給予主動關懷，讓民眾安心過好年。





2015年四國節慶 「菲越印泰—鄉聚桃園」

文、圖/外事科警務正 吳美慧



2015年四國節慶活動由桃園市政府勞動局、臺灣能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主辦，於104年11月15日（星期日）10時起至17時止，假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行。

為吸引民眾參與，主辦單位另於11月8日（星期日）13時起至18時止，於桃園火車站新站停車場舉辦造勢活動與才藝比賽初賽。計有60餘組選手報名參加，選出15組進入15日的決賽，最後是由菲律賓的舞蹈團體獲得第一名的殊榮。

本次活動主題為「菲越印泰—鄉聚桃園」，內容包括才藝比賽及四國美食、藝術、音樂，活動由市長主持開幕儀式，與會貴賓計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劉佳鈞署長、外交部謝柏輝副參事、內政部移民署桃園服務站

林萬益主任、駐臺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阮春造組長、駐臺北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副處長李錦盾及陶雲升秘書、菲僑事務主任 Keefe Dela Cruz以及駐臺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勒福利主任、諾爾曼資深助理、劉偉雄專員等。



鄭市長於致詞時指出，桃園是全臺灣外籍移工最多的地方，大約有9萬6,000人。菲律賓、越南、印尼、泰國4國移工遠渡重洋來到桃園，幫助桃園達成今日的進步與發展，也為臺灣帶來豐富的南洋文化。這4個國家他都曾經訪問過，各國的英文名稱開頭組合起來是「TVIP」，政府、企業及民間部門都應該具有把4國移工當成「Taiwan VIP」照顧的態度，「來到臺灣我們就是一家人」。

市長並與貴賓一同享用印尼傳統美食黃薑飯，並由勞動力發展署劉佳鈞署長致贈紀念品給返國外勞，表彰他們對臺灣的貢獻。

活動邀請到越南籍的海倫清桃擔任主持人，表演嘉賓計有：越南偶像歌手高泰山&LIDO舞團、越藝之星、菲律賓新二代女子組合呂曉曉、印尼Relix Band及泰國陽秀蓉大樂隊。現場並設有各國美食攤位、美食現場教學、法規大富翁闖關遊戲、驚艷畫展區及咖啡吧檯，讓所有移工暫時放下工作的辛勞，享受不一樣的南洋嘉年華。





第一屆花彩節 全民歡慶看花海

文、圖/中壢分局警員 黃士峯



百花爭艷在桃園，原來桃園也有花海，就讓我們一同來去沉醉在那撲鼻花香中吧！

桃園市政府網站這次很早就透過各社群媒體、廣播、網路等方式，播送桃園市花海節的訊息，主要就是希望人人可以參與桃園市升格後，今(105)年也是有史以來第一次的大型花海節，主辦單位還設計了大型熱氣球升空，讓民眾不用花大錢到臺中新社、臺東或是遠赴國外，就可以在自己居住的故鄉就近目睹熱氣球及花農的努力成果，因為「仔細探究玩味，原來美好的事物就在眼前」。

這次活動花海區域包括中壢、平鎮、蘆竹、大園 4 區，透過不同的區域特色整合，配合花海節的行銷，伴隨著觀光客的到來，漸漸喚起人民對於周遭古老街道的記憶。以

中壢區為例，是首次在地正式舉辦的景觀花卉觀賞結合戶外休閒的知性活動，確實達成農地休耕、土地涵養之目的，並有效利用種植景觀作物之附加價值。桃園市政府特別規劃中壢區休耕農地種植景觀花卉，以特有的花海造型與田間裝置藝術擺設，呈現出不同



於以往靜態的花卉展示，搭配各類活動設計像是熱氣球搭乘、田間窯烤DIY、攝影比賽、音樂藝術表演、親子草編DIY等等豐富內容讓民眾參與，另外規劃小市集專區，結合在地農民市集販售當地農產品，讓來園的民眾皆可隨意挑選，行程滿滿收穫，並朝向休閒農業區規劃為目標，招商小市集，販售農產品及地方小吃，藉以促進地方收益及吸引觀光人潮，帶動桃園地方休閒農業的發展，並提升在地農產品的市場知名度，是今年度最令人期待的盛事。農業局也派員細心地解說，花彩節主軸是以花海景觀為底圖，串聯地方特色，落實農業政策及永續發展的「農村旅遊」活動設計，同時希望能藉此鼓勵在地農民確實有效活化休耕農地、推廣地方民眾參與戶外休閒活動，將花彩的體驗帶進生活，在每個家庭播下樂活種子，滿載幸福與歡樂，擁抱好心情。

裝置藝術區是這次花彩節的重點之一，由花農種植出充滿藝術氣息的「太極·花語易」花田意象，是中壢場亮點之一，周圍搭配了許多草編與鐵絲線結合而成的裝置藝術，看似真人，更極像栩栩如生的飛鳥走禽，帶著小朋友至此，他們總是喊著要和他們合照，宛如成為兒童的遊樂天堂，累了再來支大米腸和熱麵線，幸福洋溢之情、樂滋滋的合不攏嘴；同樣的裝置藝術區結合藝術家的嘔心瀝血之作，也在其他三區展出。順道一提，蘆竹區場次周邊的「坑口彩繪村」也是近來旅遊的熱門新景點，該區是透過里民及文史工作會議，經由住戶的同意之下，將街道、民宅、廢棄磚瓦繪製出許多動人的卡通圖形及鮮豔色彩，每到週末假日總是吸引大批遊客前往觀光攝影，而我當然也是不例外的朝聖者。原來除了臺中漫畫街或桃園市觀音的龍貓公車站外，臺灣部分地區漸漸地採





用這種「大型塗鴉」的人文藝術，以生動可愛、活潑詼諧的筆觸造型遍布在市井小巷，選用防水耐腐的塗料可不受地域限制及天候所造成的影響。在奪得人們的注目眼光後，再發展成當地觀光特色，繪畫工作者的創作理念亦能持續發揚，可謂一舉數得。此部分目前政府仍在努力中，亦賴於對文史、觀光、社區發展再造的重視與經費預算上的提升，目前桃園市政府升格後新培訓的「社區規劃師」，在都市發展的同時，期許能夠發揮所長，介於「政府」及「社區」之間扮演好溝通角色，負責政策行銷、理念傳達、行政事務執行等，皆可為當地觀光、休閒、社區再造及發展注入一股新體驗及強心劑。

雖然中壢區開幕式當天，熱氣球因為天候不佳及安全為由暫停舉行是美中不足的地方，但我確信這不是最後一次，而是為未來很多次做準備，將來在時間、空間、經費許可時，一定可以在原址或適當地方重新擴大舉辦，成為常態性行銷觀光深植民心，為桃園市帶來許多商機人潮。且在踏入濕黏的土壤園區裡，看著鞋子周圍沾上一圈污

泥，像是阿姆斯壯登錄月球的大腳印，心裡想得不是討厭或是何處可以洗刷清除，而是可以讓我們的孩子們更認識自己的故鄉，原來大自然是這麼地漂亮美好，此時此刻，我們就真實的站在屬於自己的土地上，是柔軟綿密的，而非硬板冰冷的水泥地；吸一口濃郁的花草香，而不是惱人的廢氣黑煙。想想以前總是熱衷趕車前往臺中新社看花海或是其他的著名景點，但人擠人的摩肩擦踵結果，反而顯得無太大意義，反觀近年桃園市休閒、觀光的提升，每一年度都有新的亮點及巧思產生，就像台灣燈會在青埔、高鐵華泰名品OUTLET盛大開幕等等，都讓觀光客省了不少時間與荷包，也讓民眾多了一項假日新選擇。

來到桃園還看到一群熱心協助的警察同仁及義警們，雖然天氣寒冷，手腳也都僵凍了，但看到絡繹不絕的遊客、臉上洋溢著滿滿的笑容，心也似乎跟著融化溫暖起來了。讓我們一同到訪，除了支持辛苦的警察弟兄外，共同來被「花」觀賞吧！





都市叢林中的豐年祭

文、圖/桃園分局警員 羅永昌



桃園市是多元民族融匯的城市，2百萬名的市民中，有6萬3千位的原住民定居，是全臺所有都市之冠。104年11及12月，在桃園中正藝文廣場接連舉辦兩場以原住民族文化為主題的活動，將原住民歡愉的舞蹈及嘹亮的歌聲，帶進了繁弦急管的都市叢林，讓人見識到原住民樂天開朗、勇敢剽悍的天性。



首先登場是11月7、8兩日所舉行的「Amiyan卑南族年祭」，卑南族是臺灣東部的原住民族，族群大約有1萬多人，大都居住於臺東市及卑南鄉，過去有主要的八個部落，所以又稱「八社番」，族群另有一個響亮的名字叫作『普悠瑪』，卑南語中係指部落大首領所在地，亦有集合團結的意思，也是卑南族南王部落的稱呼，族人能歌善戰，清朝康熙年間，因助朝廷平定朱一貴之亂，部落首領被冊封為卑南王，近代則音樂人才輩出，張惠妹、紀曉君、陳建年等，均以其嘹亮悠揚的嗓音，擄獲廣大歌迷的心。

為了使旅居他鄉的族人們，記得自己的根源、保存祖先傳承下來的文化，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特地將原民部落的

祭典，原汁原味地搬到了桃園中正藝文廣場舉行，遠在臺東部落的長老們，也風塵僕僕地趕來參加，本次活動共舉行猴祭、大獵祭、聯合年祭等，祭典代表一年的終結，藉由舉行年祭將不吉祥、不乾淨的事物通通拋棄掉，準備迎接新年的到來。



原住民族文化展示

祭典期間，族人們由早到晚不斷地歌舞，廣場的一角豎立起高達15公尺巨大的鞦韆架，由兩位腰掛彎刀的勇士負責牽繩擺盪，他們先把麻繩圈好，再同時猛力拋出，接著拉動竹籃高高地擺盪，精神抖擻、整齊的動作，獲得許多的掌聲。

晚上廣場中央燃起了篝火，所有的族人繞著火堆，手拉手圍成圈，在火光照耀下人影晃動，族人們吟唱著祖先留傳下來的歌曲，現場氣氛肅穆，只有歌聲與腳步聲迴響著，個人是第一次如此近距離目睹原住民族的祭典儀式，對於儀式進行中族人們嚴肅專注的神情，舞蹈所呈現的力與美印象極為深刻，這是一場結合傳統與現代的歌舞饗宴，不僅使遠離故鄉的族人可以參加部落的祭典，也讓其他民眾有機會瞭解原住民族的文化。

緊接著12月12日，藝文園區廣場又舉辦了「2015桃園市都市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本次活動的宗旨是希望藉由音樂體驗當代都市原住民族文化，因此並不僅

限於本國的原住民族，而是包含在臺灣生活的所有族群。

活動重點主要分為「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及「原住民族音樂展演」，創作大賽分為個人組與團體組，冠軍的榮耀吸引了許多的創作歌手及團體參加，經過激烈的比賽，個人組冠軍是Sufin、團體組第一名則是鹿角樂團。第二階段的「音樂展演」，邀請了國內外的原住民族歌手及團體表演，例如國內的原民樂團「圖騰樂團」、「Boxing 拳樂團」；原民歌手「查勞.巴西瓦里」、「桑布伊」、「家家」等，國外樂團則有來自玻利維亞的「J.安地斯樂團」及來自日本沖繩的「Spoon de Chop」。



歌手、樂團在舞臺上盡情地展現，將自己所屬族群文化揉合進音樂中，阿美族的「查勞.巴西瓦里」帶著女兒一起出場，演唱的歌曲讓人有輕快歡愉的感覺，歌曲中融合了南島語系概念，這位歌手與西班牙、馬達加斯加等國家的音樂人交流後，將心得融入創作中，以母語唱出對於家鄉的豐沛情感。由來自排灣族、阿美族及卑南族的五位團員所組成的圖騰樂團，將部落傳統吟唱合音的部分加入現代嘻哈、雷鬼等音樂元素，讓原民音樂也可以很ROCK，觀眾跟著音樂的節奏打著拍子、

搖頭晃腦，享受音樂的洗滌。J.安地斯樂團來自於南美洲玻利維亞，之前曾在雲林古坑觀賞過他們的表演，團員穿著有部落圖騰的傳統服飾、臉上塗抹油彩，演奏著排笛、拉丁鼓、吉他等樂器，蒼涼的笛聲、高亢的歌聲，將對於位在安地斯山脈的故鄉深刻情感，透過音樂傳達給了現場觀眾。



活動重點主要分為「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及「原住民族音樂展演」，創作大賽分為個人組與團體組，冠軍的榮耀吸引了許多的創作歌手及團體參加，經過激烈的比賽，個人組冠軍是Sufin、團體組第一名則是鹿角樂團。第二階段的「音樂展演」，邀請了國內外的原住民族歌手及團體表演，例如國內的原民樂團「圖騰樂團」、「Boxing 拳樂團」；原民歌手「查

勞.巴西瓦里」、「桑布伊」、「家家」等，國外樂團則有來自玻利維亞的「J.安地斯樂團」及來自日本沖繩的「Spoon de Chop」。

歌手、樂團在舞臺上盡情地展現，將自己所屬族群文化揉合進音樂中，阿美族的「查勞.巴西瓦里」帶著女兒一起出場，演唱的歌曲讓人有輕快歡愉的感覺，歌曲中融合了南島語系概念，這位歌手與西班牙、馬達加斯加等國家的音樂人交流後，將心得融入創作中，以母語唱出對於家鄉的豐沛情感。由來自排灣族、阿美族及卑南族的五位團員所組成的圖騰樂團，將部落傳統吟唱合音的部分加入現代嘻哈、雷鬼等音樂元素，讓原民音樂也可以很ROCK，觀眾跟著音樂的節奏打著拍子、搖頭晃腦，享受音樂的洗滌。J.安地斯樂團來自於南美洲玻利維亞，之前曾在雲林古坑觀賞過他們的表演，團員穿著有部落圖騰的傳統服飾、臉上塗抹油彩，演奏著排笛、拉丁鼓、吉他等樂器，蒼涼的笛聲、高亢的歌聲，將對於位在安地斯山脈的故鄉深刻情感，透過音樂傳達給了現場觀眾。





台茂購物中心 Hello Kitty拼圖同樂趣

文、圖/蘆竹分局巡官 謝岱均



現今忙碌的社會，常見父母領雙薪上班，平時回到家往往時間已晚，身體也疲憊不堪，沒有多餘的體力和時間陪小孩，如果居住於都市擁擠的環境中，父母親往往利用假日閒暇時，帶小朋友去戶外郊遊踏青，除了可以紓解平日上班緊繃的壓力外，亦可藉由家庭成員間之互動，增進彼此間的情感。

許多的企業、公司行號也十分關心這個議題，其中位於桃園市南崁地區的台茂購物中心，於104年12月27日星期日14至16時於B2新微笑廣場舉辦 Hello Kitty拼圖比賽，Hello Kitty是無論大人小孩都十分喜歡的人物，另外拼圖遊戲可以考驗耐性，藉由成員間的通力合作，把可愛的拼圖予以完成。本次比賽的方式是由5至12歲小朋友1名，再加上1位家長為一組，比賽共分為2階段進行，每階段30分鐘(第一階段為14:00-14:30，第二階段為15:10-15:40)，每階段完成者，即可上臺參加黃白球抽抽樂活動，抽中黃球者可以獲得Hello Kitty商品1份，如果沒抽到獎品的也沒關係，現場就可以把完成的Hello Kitty拼圖帶回家。

報名十分踴躍，遠遠超過報名300組上限，比賽時小朋友和家長把廣場塞得滿滿，

比賽一開始大小朋友就彎著腰，聚精會神地拼圖，有些組是家長從左上角開始，小朋友從右下角開始拼，以各式各樣的創意，通力合作把它完成。比賽時間經過15分鐘後，就開始聽到興奮的尖叫聲，原來是有人拼完了，看來真是有備而來，家裡有先練過喔！隨著比賽接近尾聲，完成拼圖的組別越來越多，時間一到，現場聽到一陣陣扼腕聲，只差幾塊就拼完了，沒關係，再接再厲下次再來。完成拼圖的組別接著上臺參加抽抽樂，不管有沒有抽到黃球，都看到大小朋友臉上洋溢著幸福的笑容，美好的時光總是過得特別快，拼圖活動在大家歡樂笑聲中度過。

面對社會環境多變，使得警察勤務日趨繁重，加上勤務時間不固定，警察人員較其他行業擁有較少的時間陪在家人身邊，身為警察的眷屬總是比別人辛苦些，再次提醒辛苦的各位警察同仁們，在怎麼忙碌都要抽空陪伴家人，特別是有小朋友的同仁，即使是一句問候都會讓小朋友備感窩心，陪伴小朋友成長的過程是任何東西無法取代，還在等什麼呢？一起去參加Hello Kitty的拼圖比賽吧！



採購優質服裝 提升員警執勤士氣

文、圖/後勤科股長 宋宗哲



本局防水透氣工作服3種款式(督導、行政及刑事)

市長上任後，於104年1月6日聽取本局業務工作簡報時，特別指示為體恤員警冬天執勤辛勞，務須採購具備保暖功能之高品質防水透氣工作服，供全體警察同仁執勤穿著使用。局長為貫徹市長指示，要求本科應採購最優規格工作服，並廣徵基層同仁意見，以最嚴謹方式辦理採購。

案經本科徵詢基層同仁意見及參考其他各縣市警察局工作服之規格，並委請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之檢驗機構協助審議規格後，擬訂最優等級防水透氣規格，並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藉由成立評選委員會，透過評選機制，以全國最高價格每套新臺幣7,000元採購含保暖內件之防水透氣工作服，除現有警職同仁每人配發一套外，對於新進人員亦一視同仁全數配發，同仁均反映品質良好。尤以105年1、2月份強烈寒流來襲，員警於低溫下穿著防水透氣工作服執勤著實感受到保暖，有效提升員警執勤士氣，在此要特別感謝市長德政。

另為遵循局長之指示，爾後本科辦理各類服裝採購，均秉持採購最優質服裝供同仁穿著之理念，由訂定規格至驗收均以嚴謹方式辦理，其中104年度員警制服、行政人員服裝及防水透氣工作服等3類服裝配發同仁穿著後，屢聽聞同仁反映品質良好，頗受好評。茲將本科辦理104、105年度各類服裝、皮鞋及襪子等採購案辦理方式、過程及創新作為經驗分享如下：

一、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評選優質服裝

採公開招標最有利標方式辦理，藉由成立評選委員會，透過評選機制，使廠商公平競爭，提供最優質服裝，並借重外聘專家學者之專業，為本局評選出最優質服裝。遴選外聘專家學者採嚴謹保密措施，除會同政風室抽籤決定委員徵詢意願順序外，對於同意擔任評選之委員名單亦以密封袋保密，除承辦人及主官外無人知曉。此外，評選委員代號亦以抽籤方式保密，避免洩漏委員身分造

成困擾。採固定價格給付，決標後不再辦理議(減)價，給予廠商合理利潤，避免廠商因議價後價格過低，無利潤可賺而偷工減料，影響服裝品質。



局長親自套量104年度員警皮鞋情形

二、實地履約督導，確保服裝品質

為替本局服裝品質把關，本科亦於廠商履約過程中派員實地前往服裝製作地點，實施二次履約督導，抽查廠商有無轉包及是否依個人身材製作，並督促廠商如期履約交貨，其中員警制服廠商依個人身材量身製作1,926套，修改件數33套，修改率僅1.7%，製作品質較以往良好許多，同仁感受最深，確實擺脫以往廠商以大、中、小尺寸製作後，個人驗收不合格大幅修改之情形。

三、簡化作業流程，實施三合一套量

以往各類服裝及皮鞋套量作業，同仁須分多次往返，影響勤務執行，套量意願普遍不高，套量率低，未套量者最後均以報尺寸方式處理，致交貨後個人驗收時修改率高，廠商屢有怨言，同仁亦反映品質不佳，造成不必要之困擾。為縮減同仁套量時間及增加套量率，本科乃於各項標案順利決標後，除要求廠商應製作8種尺寸與評選時相同之樣衣、樣鞋作為套量時之用外，並協調各家廠商統一套量時間，結合行政人員服裝、員警皮鞋及防水透氣工作服等3項合併於同一時間及地點套量，此舉首創全國先例，實施三合一套量作業，同仁僅須參與一次套量，便能將全年度需套量之項目套量完畢，免除多次往返困擾，有效增加同仁套量意願，甚至提升套量率達九成多，同仁普遍反映此項便民措施立意良好。

四、員警皮鞋及襪子採公開招標方式辦理

以往員警皮鞋及襪子採購案辦理方式係邀請共同供應契約廠商投標後，由本局員警代表票選，並以最高票得標，因員警對於材質不甚專業，易為產品外觀所誤導，共同供應契約產品價格較低，品質亦不佳，本科為採購最佳品質皮鞋及襪子，自105年度起員警皮鞋及襪子，自105年度起員警皮鞋及襪子，均採公開招標方式辦理，並透過評選機制，讓非供約廠商亦能公平競爭，並借重外聘專家學者之專業，為本局評選出最佳產品。

五、開放外勤同仁得選擇製作行政人員服裝

本局往例除內勤人員得選擇製作行政人員服裝，外勤員警一律製作制服，因屢有同仁反映制服配發過多，建議比照內勤同仁得選擇製作行政人員服裝。考量外勤同仁勤務亦有查贓、埋伏、情蒐、偵辦刑案等穿著便衣的需求，案經本科研議後，為符合大多數同仁需求，乃規劃試辦外勤同仁連續2年製作制服者，第3年得選擇製作行政人員服裝，並以調查方式徵詢同仁意見，調查結果以採製作勤務外套及勤務長褲方案為主，此勤務服亦為除制服外，本局員警穿著之另一種制式服裝。

本局105年度各類服裝、員警皮鞋及襪子採購案，為免影響選舉、春安及燈會勤務執行，均已預先於104年12月份完成招標，並於105年2月3日完成三合一套量作業，套量率達100%，在此特別感謝各級長官的指導及各單位同仁的配合，本科將持續為本局權益把關，落實執行履約督導、督促品質及要求廠商如期履約，並採取嚴格驗收，提供同仁最優質服裝，提升員警執勤士氣。



本科科長親臨廠商製作員警制服工廠實地履約督導



「南區員警待勤室」 整修工程紀實

文、圖/後勤科股長 董育男



壹、前言

桃園市觀音戶政事務所於100年遷址至觀音區行政園區（觀音區觀和路28號）辦公，原址辦公廳舍已無使用需求。市長為體恤基層警消同仁勤務辛勞，照顧同仁住宿問題，旋即指示市政府財政局研議活化舊觀音鄉公所、鄉民代表會及戶政事務所等閒置辦公廳舍，並於104年2月11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設置警察及消防備勤室專案會議」，並決議將舊觀音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移交本局規劃做為南區員警待勤室使用。

為推動各項廳舍整修工程進行，市政府於104年9月17日召開「原鄉鎮市民代表會」廳舍裝修及設備預算分配審查會議，經審查決議核撥本局裝修經費計新臺幣550萬元。

貳、規劃設計

舊觀音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位於觀音區中山路16號，與大園分局觀音分駐所相鄰。由於該廳舍無人管理且已閒置許久時日，內部已有油漆剝落、水電管線老舊等狀況，且原建物格局亦不符合本局待勤室使用需求。因此，如何在有限裝修經費內解決原建物老舊問題外，並重新檢討整體空間分配，以符合同仁實際使用需要，將是本項整修工程之重點。且本項經費於104年9月下旬核撥本局，也因此如何於年度內完成，對於承辦單位亦是一項嚴峻考驗。

為積極推動本項整建工程，立即洽請林傑祥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其外觀及內部空間配置如下：

（一）建物外觀部分：

建物左側鋪設以木紋色環保塑木，2、3樓外觀部分以灰色系鋼板及白色系菱形擴張網為主，騎樓牆面則採用橘色系烤漆玻璃貼合，以顯警政建築之意象。

（二）1樓部分：

公共空間，配置員警休憩區、交誼廳、



辦公區、開放式廚房、盥洗室及3間寢室，配置公用衛浴設備(淋浴室1間、小便斗2組、坐式及蹲式馬桶各1組)。休憩區部分採半開放式設計，並購置會議桌椅，因應實際專案勤務需要，可機動做為前進指揮所使用。

(三) 2樓部分：

主要為男警生活空間，規劃員警休憩區、盥洗室、曬衣區及7間寢室，配置公用衛浴設備(淋浴室2間、小便斗2組、坐式及蹲式馬桶各1組)。

(四) 3樓部分：

以女性員警生活空間為主，採獨立套房式之設計，空間規劃有公共洗(曬)衣區及5間寢室。



整修後情形(1樓休憩區)



整修後情形(2樓走道)

叁、整修過程

本項整建工程圖面，經本局召集規劃設計單位林傑祥建築師事務所及使用單位大園分局，充分討論內部空間分配及預算書圖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工程招標事宜，並於104年10月28日決標予「喬澄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本件工程履約期限為決標次日起50日曆天，本局為求執行效率，隨即督促該公司於決標日翌日起調派工班進場施作，並進行拆除工項。

由於工程地點鄰近大園分局觀音分駐所，附近店家林立，為避免造成污染，影響鄰近居民之生活，特別要求承商於拆除工程完成後，儘速將拆除後之廢棄物整理並清除。為保障女性同仁休憩空間隱密性，特於每一間寢室內設置獨立衛浴，因而在拆除原有隔間後，需重新配置水電管線並以磚牆砌出衛浴空間。

肆、執行成果

本項工程係市長為照顧員警同仁生活之重要施政之一，本局及大園分局均視為重點工作，於工程施作期間每日派員至工程現地督導。監造單位「林傑祥建築師事務所」及施作廠商「喬澄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亦感受到本局對於本項工程之重視及用心，因而時刻緊盯工程施作進度，終於履約期限內如期如質竣工。

由於本局勤務性質特殊，故於1樓左側休憩區裝設活動屏風，並購置會議桌椅，如遇有勤務需要，可機動做為前進指揮所或簡報室使用，平時則可供同仁閱覽書報。右側空間則規劃為員警交誼廳；後方設置開放性廚房及中島，可供同仁簡易烹煮食物。

2樓為男性員警休憩空間，3樓則供女性員警使用，寢室內均配置有隱藏式空調設備、單人床、衣櫥及書桌椅，足供同仁基本使用需求。另考量建物主要係提供同仁勤餘休息之空間，避免衛浴空間視覺過於單調，故保留盥洗室部分磚造牆面，以提升空間美感。

伍、結語

本局同仁設籍於外縣市員警人數眾多，感謝市長對於照顧基層員警的用心，本項工程完竣後，不僅提供舒適的休息環境，解決他縣市員警住宿問題，亦可有效提升員警於本市服務之意願，為本市的治安與交通付出，讓市民得到更安全的生活環境、更順暢的交通及更優質的服務。



整修後情形(2樓盥洗室)



整修後情形(2樓寢室)



危勞降低退休年齡員警- 「支領退休金種類」案例分析

文、圖/楊梅分局助理員 邱慈惠

案例大綱

一、C警員（民國50年次，警正四階一級年功俸500元）於民國70年1月1日至73年12月31日當兵3年，自77年從臺灣警察專科學校警員班畢業分發，於77年11月1日起初任公職，於103年向服務機關申請於104年自願退休。

二、有關**退休年齡**，依照公務人員退休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略以，公務人員一般自願退休需**任職滿5年以上且年滿60歲**；又公務人員危勞自願退休之年齡，依據同法第3項規定略以，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及勞力**等特殊性質職務者，由主管機關就其職務性質具體規定危險及勞力範圍，送經銓敘部認定後，酌予減低，但不得少於**50歲**。經銓敘部98年2月16日部退二字第0983017292號函內容略以，**警員的自願退休年齡降低為50歲；命令退休年齡降低為59歲**。換言之，C警員於104年時年齡已屆滿54歲，可以依據同法第4條第3項規定危勞自願退休，不受年滿60歲之限制。

試析C警員依據同法第4條第3項規定危勞自願退休得支領『退休金之種類』（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第12條）

- 一、任職未滿15年者，給與一次退休金。
- 二、任職滿15年以上者，且年滿55歲者(法定支領月退休金年齡)得擇（兼）領月退休金。
- 三、任職滿15年以上者，未滿55歲之月退休金起支年齡者，依據前條第2項規定方式擇一領取退休金。

換言之，C已經服務滿28年，除了得支領一次退休金，然而屆滿54歲的C警員（未達到月退休起之年齡55歲）得如何支領退休金呢？

- 一、展期月退休金：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第11條第2項第2款規定，至年滿55歲，再開始領月退休金。
- 二、減額月退休金：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第11條第2項第3款規定，提前於年滿55歲前以每少一歲減去4%的比例扣除月退休金，用55歲減去退休時之年齡乘上4%的比例（最多提前5年、扣除20%月退休金）。
- 三、1/2之一次退休金、1/2之展期月退休金。
- 四、1/2之一次退休金、1/2之減額月退休金。



◎退休小常識：

警消危勞職務自**105年起**，怎麼支領退休金！

●自願退休條件：均照原定**危降年齡50歲(或55歲)**。

●月退條件：**15年+55歲**或者**符合一般自退指標數**。

未達月退
起支條件，
仍可退休
並照左列
5種方式
擇一支領

●一次退休金：立即支領

●展期月退休金：等待**55歲**再支領全額月退休金

●減額月退休金：自**55歲**往前，每提前**1年減4%**，最多**5年**

●1/2之一次退休金、1/2展期月退休金

●1/2之一次退休金、1/2減額月退休金

適用指標數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第12條第3項適用附表2規定之指標數，104年度已年滿54歲的C加上服務滿28年，指標數=54+28=82，大於104年危勞降齡指標數為69，所以C的確可於104年退休時支領月退休金，此外，104年度C的指標數82，即使C於一般公務人員指標數109年前仍可退休並支領月退休金。

支領月退休金資格

具備危勞身分公務員

如：警察、消防、海巡



任職
滿15年

55+15=70制

年度 104 105以後

指標數 69 年齡滿55歲且任職滿15年

今年是危勞降齡指標數最後一年，**104年**只要年齡與年資合計達**69**即符合資格。
105年後均採用70制。

凡以指標數計算者，均須年滿50

【NPA知識Cool】何謂85制、70制？

所謂85制、70制，是對「99年公務人員退休法修正後的月退休金條件」的簡稱，其規定如下：
一般公務人員，年齡滿**55(60)**歲且任職滿**30(25)**年，即符合支領月退休金的資格(55+30=85、60+25=85)
危勞公務人員，年齡滿**55**歲且任職滿**15**年，即符合支領月退休金的資格(55+15=70)
特別要注意的是，兩者必須都達到法定條件才符合資格，而非兩者總數相加。

一般公務員指標數

此為新舊制過渡規定，至民國110年前全國公務人員皆可適用，民國110後則採用85制

※警察人員亦可適用



任職
滿B年

A年齡+B年資=指標數

年度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指標數 79 80 81 82 83 84

在該年度年齡與年資合計達指標數，即符合月退休金支領資格。110年後均採用85制。

心得分享

上開C員符合104年指標數大於69，得支領月退休金，當然也可以領一次退休金，若需要進一步的計算出詳細的數額，可以先拿出薪資表，上銓敘部退休金試算之網站填上初任公職等相關資料，就可以點選退休金試算來了解退休金之多寡。



新媒體整合與運用 強化警政工作及宣導效能

文、圖/蘆竹分局巡官 顏志成



新興媒體社群網站如浪潮般一波波地襲擊我們的生活Facebook、Youtube、Twitter、Google +，幾乎已經破除國界及語言隔閡，加上智慧型手機的普及讓我們可以不定時地記錄日常生活，成就一個屬於自己的獨特平臺。

行動網路時代，上網不在侷限於室內，任何人均可透過手機、平板等行動裝置連到網路，體驗上網看電影、下載遊戲軟體、查詢各種資訊及網路購物的樂趣，反而在家減少使用電視、電腦、筆電，人人低頭滑手機到處可見，這種改變已經影響每個人的生活方式，在臺灣使用臉書的人已超過二分之一，媒體從各臉書粉絲專頁尋找新聞亮點已成為趨勢，每個人隨時攝錄影片、拍照傳到臉書，這種方式傳播速度快，透過朋友及網友討論按讚分享以無限倍數成長，臉書可以在很短的時間內傳播到所有使用者，話題擴散的速度快到難以招架，這種就是懂得善用社群力量進行行銷宣導。

318學運是新媒體創新運用的一個案例，從104年3月18日學生開始占領國會進行抗爭以來，每個年輕人對於各種狀況的掌握多半來自於臉書或是現場網路直播等新媒體的運用，有鑒於此，警察機關日漸重視網路行銷及運用，各單位陸續成立臉書粉絲專頁，為了讓蘆竹分局同仁對臉書等社群媒體認識與了解，蘆竹分局舉辦如何強化警政工作媒體運用整合與正面行銷課程，105年1月21日特別邀請三立電視臺新聞媒體行銷前總監徐宣煒為分局同仁進行一場精彩的講座，內容包括多螢（電視、平板、手機）時代、內容行銷、三大型態的媒體（付費媒體、自由媒體、免費獲得媒體）、網路搜尋與分享、新聞內容或廣告內容放在不同的平臺多管道散播、網路直播操作、媒體轉換等精彩課程，吸引同仁求知的興趣，讓同仁對社群媒體影響力有了進一步的認知。每位同仁均認真地聽著課程，期待能夠充分運用，以強化警政及宣導工作。



濃郁的香氣 家鄉牛肉麵

文、圖/中壢分局警員 吳偉輔



每次返鄉時，都會與家人一同至附近牛肉麵攤用餐，小攤取名為「牧○原汁牛肉麵」，位在臺中市石岡區社寮角之某條產業道路上，不依靠巨大的廣告看板或顯眼的霓虹燈來吸引食客，但每到用餐時間，總會湧入無數饕客，原因無他，全憑老闆的一身好手藝。一走進店門口，旋即聞到一股濃郁香氣撲鼻而來，令人胃口大開，店員親切招呼客人上桌，選定好牛肉麵菜單後，不一會功夫，一碗熱騰騰的紅燒牛肉麵就端送至桌前，碗內有麵條、數塊帶筋牛肉、綠色蔬菜，皆沉浸在深茶色濃郁湯汁內，表層灑上些許蔥花做搭配，食材交互襯托輝映，看了不禁令人食指大動，首先輕舀一勺湯汁品嚐，果然濃郁中帶有少許之辛烈味，但無醬油或鹽巴的死鹹味，湯頭相當順口，麵條Q彈有勁，嚼在嘴內口齒留香，一口接著一口，因老闆將烹煮時間計算剛好，不會讓客人吃到麵有煮爛膨脹之感，另牛肉塊則滷到恰到好處，其上還帶有牛筋，咬起來很有嚼勁，在口內細細品味肉香，未滷到變硬或爛掉之情形，食材融合為一，令人彷彿著

魔似地吮指回味，一陣大快朵頤後才帶著滿意笑容離去。

通常至該店光顧的顧客大都是本地居民，有的人從小吃到大，一吃就是20多年成主顧，有些是儘管人在外地上班，但只要一返家，就一定會到此親嘗，始終無法忘懷那股家鄉美食。店內的招牌牛肉麵平價實惠，一大碗計價還不及一張紅色孫中山，客人吃過往往盛讚物超所值，店內時常一家老小一同前來，邊吃邊聊著平日生活趣事，不知不覺增進彼此情感，令人備感溫馨，寒冬一到，更是一位難求，很多人往往外帶返家享用，整碗麵吃完，身體暖烘烘的，不需依靠暖爐亦可驅走體內寒意。小店鄰梅子靶場，常訓期間經常可見警察同仁親臨品嚐美妙滋味。

小店人氣好，靠的是真材實料以及老之中藥滷包熬煮湯汁秘訣，也讓人見識到即使不靠華麗的外觀或強打廣告，好吃的食物一樣可以廣受歡迎！



火樹銀花—台灣燈會遊記

文/警眷楊可萱

宋朝詩人辛棄疾曾在《青玉案 元夕》一詞中寫道：「東風夜放花千樹，更吹落、星如雨。」形容燈景彷彿千百朵花綻放、又像夜空中的繁星閃爍般美不勝收。這元宵花燈的美，不親自到訪肯定是無法體會的。

今年的台灣燈會在桃園舉行，聽聞朋友及家人將這場燈會形容得無比精彩，心想百聞不如一見，於是就滿懷著期待前往會場。

當時往會場內看，除了人山人海之外，更令人驚嘆的是那有如蜿蜒銀河般的桃紅色燈籠，簡直就像是一條潺潺流動著的星空，靜靜照亮愉快賞燈的人們，彷彿所有人的歡笑與元宵佳節的幸福感，都是它們發光發熱的動力，我相信這條燈海，絕對比那高掛在夜空中的嬋娟還要明亮、還要溫暖。

今年的主燈名稱為「齊天創鴻運」。造型取自於家喻戶曉的齊天大聖孫悟空，瞧祂左手執著金箍棒，右手高舉仙桃，腳底還踩著快如風、急如電的筋斗雲，真是好不威風！祂轉圈時所發出的五彩光芒，好像收集了世上所有的色彩般華麗奪目；高大雄偉的身子，好像是要守護我們臺灣風調雨順、國泰民安。一切都彷彿重現了傳說故事中美猴王的形象，震懾人心。

除了威風凜凜的主燈，今年燈會還結合了在地的地景，與劇團合作演出一場嶄新的水上劇場。那就是位於中壢青塘園的劇場表演「嬉遊桃園」。聽說原本青塘園只是一個埤塘公園，但經過藝術家的巧手打造過後，搖身一變成了夜晚的露天劇場。要是不早點

去占個好位置，可是欣賞不到精湛的演出呢！看著站在大型荷葉上的螢火蟲仙子隨著曼妙的音樂翩然起舞，以及蜜蜂女孩躲在沾染晨露的蓮花中淺嚐著甜甜花蜜，好像自己也身歷其境一般，跟著主角和小猴子一同遨遊歷險在夢中世界，那震撼感官的音樂、華麗用心的演出，絕對是燈會前所未有的極致表現！

走在燈區的各個街道，不論是在哪裡，都能夠看到五顏六色的花燈，這種濃厚的佳節氣氛，帶給人一種美好且難忘的回憶。在主軸線上，各種桃園知名景點「大溪橋」、「小烏來天空步道」等等我們絕不陌生的景觀，在閃爍繽紛的小燈泡下完整重現，用光影線條勾勒出的場景，比起原本的自然景色，更有一種唯美浪漫的韻味。緩步在燈廊中，享受的不只是元宵佳節，更是一種悠閒的步調。

這次的賞燈之旅，雖然很遺憾無法全程賞玩，但是那熱鬧的氣氛一直縈繞心頭。就像唐蘇道味所書《正月十五夜》：「火樹銀花合，星橋鐵鎖開。燈樹千光照，明月逐人來。」，花燈好似火樹銀花，照亮了整個寂靜的夜晚。那悄掛在夜空上頭的明月彷彿也按耐不住興奮，急著將人們趕來參加這場燈火通明的盛會。元宵節，一個傳統的中國節慶，但我在今年的桃園燈會中看到了不同的元宵節，用心與創新造就了盛況空前的精采展出！



徵稿主題

重點勤業務推動
工作成效及策進作為
新聞時事議題
溫馨感人事蹟
地方性文化或節慶活動
藝文·休閒

投稿方式

電子信箱 b38575@tyhp.gov.tw
行政資訊入口/秘書室-趙婉鈞
本刊內網 \\10.106.3.48

